

《皇后策》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皇后策》

13位ISBN编号：9787807554868

10位ISBN编号：780755486X

出版时间：2009-5

出版社：花山文艺出版社

作者：谈天音

页数：69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皇后策》

内容概要

【序言】：

人生若只如初见，
你不知我是金枝玉叶，我也不知你乃凤隐龙藏。
凡尘少年，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
起先，是为了成全相思。
而今识尽愁滋味，
你俯瞰九州，拍遍阑干，白马西风，笑傲汗青。
我立于中宫，望海潮起，红粉青山，浩然长歌。
一唱神州，大地苍茫，何处是家乡？
故国帝裔，闲梦江南，雨声萧萧，笛曲幽幽。
二唱兴亡，长江滚滚，天下归何人？
霸业之主，登临高台，天地悠悠，千古怆然。
三唱豪杰，群豪荟萃，英雄谁敌手？
风流人物，唱破阵子，金戈铁马，气吞万里。
皇后策，君王侧，定风波，平乾坤
繁华俱往矣。
最终，你我成全了的是什么？

【故事内容】

故事在南北朝的背景下徐徐展开，从一个南朝公主的视角写情感与天下。她是南朝皇帝唯一的女儿，父亲离奇死亡后，她的叔父夺走了皇位。在一次意外中，北朝的皇帝向南朝求亲。她不甘，于是在出嫁前逃走，碰到了叫她“小虾”的阿宙，碰到了飘逸的上官。但她注定是要遇到他的，那个坐拥天下的伟丈夫……
他们相爱了，然后成婚。宫便成了他们两个人的宫。但天下未定，他们之间总是有着许许多多的波折。一环套一环，夹杂着战争、阴谋、夺权……帝王家的无奈……
他们的未来仍然迷茫，我们在等待着天音的娓娓道来……

《皇后策》

作者简介

谈天音，生于江南。普通人。平生最大的奢侈，就是在夏日傍晚随着一二知己，在晒台上吹吹风、喝喝茶、聊聊天。

《皇后策》

书籍目录

上册卷一 光之公主——我见青山多妩媚第一章 冷宫第二章 大风第三章 白马第四章 宝物第五章 鬼店第六章 凤鹏第七章 对策第八章 围城第九章 抉择第十章 奔流第十二章 网结卷二 身临其境——天意从来高难问第一章 人京第二章 秘事第三章 重逢第四章 七夕第五章 桂心第六章 秋血第七章 死境第八章 狼星第九章 梅影第十章 冰血第十一章 宿命第十二章 出鞘第十三章 雪晴第十四章 花期卷三 少年皇后——了却君王天下事第一章 神鸟第二章 双刃第三章 预言第四章 西凉第五章 希望下册第六章 心曲第七章 太第八章 满月第九章 初蕊第十章 行舟第十一章 牡丹第十二章 大戏第十三章 隔司第十四章 邂逅第十五章 虎穴第十六章 天笑第十七章 圣意第十八章 权柄第十九章 取舍第二十章 移宫卷四 中宫风云——婉转银河三千曲第一章 稚子第二章 立嗣第三章 南征第四章 还乡第五章 倾都第六章 红莲第七章 戒盈第八章 新风第九章 藏弓第十章 凤归第十一章 易储第十二章 罗网第十三章 红日第十四章 尾声番外帝王爱

卷一 光之公主：我见青山多妩媚 第一章 冷宫 斜阳冉冉春无极，忆南朝旧事，宛如梦里。

南朝宁，安和五年，我，炎光华，出生在蜀州的平原上。对恩爱的男女来说，每个孩子的出生都是一种喜悦，尤其在战乱年代里，新生儿更是划破黑暗的一道光华。我出生不久，父皇武献皇帝就封我为余姚公主。父皇说余姚那地方的水都是甜的，所以这个封号会给我带来幸运。他还告诉我的母亲，在我出生时，东方太阳初生，云天上正飞过一对形影相依的仙鹤。我对于儿时的记忆只是一连串的碎片：凄风苦雨中的军帐，嘈杂纷乱中的马嘶，披着甲冑的男人们……我睁着蒙昧的眸子，为自然界的黄钟大吕所震慑，却不敢哭出声。我学步的时候，没有一个人来扶我，因为母亲不让。有一回我跌倒了，父皇那匹白色的坐骑刚好经过，它竟然匍匐下来，还拱着我的脸，似乎在安慰我。我猜那匹战马一定是喜欢我的，于是我学着父母爱抚我的样子，轻柔地抚摸着它。我感到奇怪的是，每匹马的眼睛都是棕黑色的，人却不是这样。我父皇是位美男子。他的皮肤因为行军的日晒变成麦色，更显英俊。有时我会躲在父皇的身后，听文臣武将对他陈奏，虽然听不懂，但总记得父皇那挺直的脊背，而且还长时间保持不动，让我惊奇万分。后来史官们说他“不苟言笑，端严若神”，大概就是看他这个姿势吧，其实，他常常对我们母女笑，笑起来时牙齿白得就像天上的雪。父皇一直都很累，他继位以来，内忧外患不断。他的努力对于已经腐朽的王朝来说来得太迟了些。他没法去开创，只能去弥补。只有在我母亲身旁，他才可以得到片刻安宁。依稀记得，父皇每次从残酷的战场回到内帐，母亲就会走上前，利索地帮他卸甲，一句话也不问，只是让他枕着她柔软的大腿，然后用带着木樨花香的丝绢，轻轻擦拭他染血的脸庞。这时的父皇看起来就像一只被驯服的鹰，母亲则像驯养人，始终懂得收敛那颗骄傲的心。我母亲被人们尊称为“袁夫人”，实际上她从来没有得到过封册。她拒绝任何名分，宁愿和最低等的宫女一起陪伴在父皇的身侧。据说父皇本不喜女色，可自从有了她，他每次出征都带上她。谁也不知道我母亲的家乡在何处，甚至连我都一直不清楚她的真实年龄。不过，人人都承认袁夫人是独一无二的佳人。二十岁的父皇首次攻打西南方的戎族时，在一座尼姑庵里得到了光头的她。她的唇，让蜀地的芙蓉黯然；她的眼，荡漾着锦江的寒波。第一年，她从来不和他说话。后来，她渐渐长出了头发，却是满头银发。既然是倾国丽人，自然不会因为发色而使容颜失色。我父皇什么也不问，只是在她第一次绾髻的时候，默默地给她插上一支玉燕簪。那是过去只属于当朝皇后的至宝。那夜，我母亲在他的耳边说：“我只能给你我自己。”我的父皇伸出因长期使用兵器而磨出茧子的手掌，怜爱地抚着她的银发，又用手指轻轻掠过她微蹙的眉头，“这对朕已经足够了。你一定受了许多苦。朕虽不能改变你的过去，但从现在起，朕不会让你再受一点儿苦，因为你是朕的女人。”在遇到她之前，父皇已经有两个皇子和三个夭折的女儿。遇到她之后，只有一个我。这些都是后来母亲告诉我的。那时的我已经懂事，母亲总是揽着我，坐在冷宫唯一可以晒到阳光的角落。积雪的日子，只有一株老梅怒放，大小花蕾就像红绡剪出。母亲在寒梅花影中玉容明灭，“真正的帝王爱，万年中才有屈指可数的几次，所以能拥有实在是奢侈。要它的女人会受到诅咒，因为她生生世世都忘不了它。她来生纵然还是惊才绝艳，柔情似水，可再也不会遇到了。”

我听了说：“惊才绝艳，柔情似水？如果在后宫中加上心计，她未必不能得到帝王的爱啊。”

母亲朗声大笑，“傻瓜！只要那个人的爱，不是那个人的爱……都是枉费。”在父皇生前，她是不饮酒的。后来她喝酒太多，却从不醉。我整天想的就是把她的酒瓶子藏起来。她总是穿一件像男人穿的黑色宽袍，把钱都拿出来买酒。我管不了她，不过还是说：“要是父皇见了你这样，会多伤心？”她叹息，“我已经太老了，还好他不会再见我了。”她的头发更白了，而且银里带灰。可我想，如果还是让二十岁的父皇碰见她，也许他还会爱上她。因为从没有一个女人可以像她那样，堕落时也那么漂亮，放纵时也那么逸气。我常常盘算，怎么就我们进了冷宫？因为我母亲遭人嫌，还是我可能是皇位继承人？我们南朝倒是有女皇登基之先例。不过我母亲位卑，我又没有后援，怎么可能？因为在父皇身边的日子并不长，这反而让我更加追忆那段金色童年。记忆是神奇的东西，你念得多，记忆就会不断加长。因此有的人对于几天的邂逅，都可以用上后半生来回味。然而，有时我又觉得，过于美好或痛苦的记忆，最好都避免去想，因为它们在不知不觉中就会偷走你的生命。我父皇擅长吹笛子，他有一根野王笛，这是南朝传世的名品。宫史上最美的一位男人使用过它，而他是某个女皇的情人。我常猜想，春江花月夜里，那位美男子一定会吹情歌给女皇听——就像我的父皇对我的母亲。我四岁时，他们俩在战争间隙少有的和平时光里，经常在昭阳殿前对坐。窗外莲叶田田，凉风习习。父亲吹笛，母亲就抱着我在他的身边听。她无所求，也总是沉默，人们可以攻击她的地方太少——

—这样，她就更让人恨。见到母亲沉思的模样，父皇停下吹奏，“阿袁，你又在想什么？”母亲的眼底泛起温柔的春波，“皇上，我在想……天下人都知道我们的女儿日月光华的大号。但女儿应该有一个最亲的人才可以称呼她的名，对吗？”父皇将野王笛一挥，“阿袁，你跟朕那么久，朕也不知道你的闺名呢。”母亲低头回答说：“你向来叫我‘阿袁’。因为你喜欢这么叫我，我早就把它当我的名字了。”父皇拊掌，“阿袁说得好。”他站起来，问我，“光华，你要一个闺名吗？”我点点头，指着窗外的莲叶对他说：“父皇，孩儿喜欢那……”母亲说：“莲儿？芙儿？荷儿？不行不行，我没有念过多少书，说出来都是俗话。”父皇眼中忽然光芒一闪，“正值初夏，她又是这季节出生，就叫她夏初如何？现在荷花方开，万物茂盛，又不是烈日酷暑，不是大自然中最美的季节吗？”母亲高兴地抱着我转起圈来，“夏初！你就叫夏初，好不好？”我笑了。父皇给我的东西不多，可每一件都珍贵。父皇临走的那天，天气晴朗。他用力地抱抱我，“夏初，北朝的皇帝南征，犯我疆土，怎么也得把北帝打回去，是不是呢？”他这次没有带母亲走，因为母亲在他出征前夕突然得了病。我点点头，父皇练武，手臂力大，夹得我骨头都疼，我对他一笑，说：“一定要打败北帝那个老头子啊。”父皇笑了，“什么老头子？北帝只比你大十一岁。对我来说，他只是个小弟弟。”我当时刚满七岁，那么北帝应该是十八岁。听父皇说，北帝十二岁登基，十四岁从叔王们手里夺宫，十六岁杀死他的元配皇后和其岳父，十七岁收复游牧民族占领的燕州，现在又开始进攻我们南朝的山东腹地。我咬着父皇的耳朵说：“他虽然年龄不大，但心一定是很老的。而我父皇就算人变老了，心还是年轻的。”看着父皇英姿飒爽的模样，我竟冒出个奇特的念头：将来也会有一个能指挥千军万马的男人带着我走遍天涯。父皇要出发了，他对着我叹了一口气，“朕本应多教教你的，现在也没有时间了。我走了，我会挂念你和你母亲的。由你陪着你母亲，朕总可以放心。”他从怀里抽出野王笛，“这个给你，朕不在，你这小机灵就代朕吹曲子给你母亲听吧。”我欣喜。本来我一直用儿童才用的玉笛，此刻竟然得到了父皇的宝贝。父皇抱起我，脸上掠过丝阴霾，“希望战争早点结束，好让众人都有重逢日。可是南北战乱总是不休，恐怕是没有足够强的人阻止它吧。”我依依不舍地搂住父皇的脖子，又摸了摸他那匹身经百战的白马的头颅。它的棕黑眼睛里有泪。回到昭阳殿，母亲正在哭泣，我依偎到她身边，“别伤心了，父皇马上就回来了。”她惨白的脸色我永远都忘不了，“夏初，他出征也不止一次了，但是我最不愿意他离开的就是这一次……因为我有种不祥的预感。可我不会求他，不愿成为他的羁绊。”她的泪水像断了线的珍珠，滴在我的手上，我心疼地把她的手放在我的脸上。我从小就体会到，人应该珍惜相守的日子，因为重逢的期盼有时候只是一场梦。譬如我和母亲，没有等到父皇和我们重逢，倒等到了一个天翻地覆的时期。南朝宁安和十二年，北朝曦圣睿五年，南北两帝在莱州五次会战。最后一次会战中，北帝失势，我父皇却在激战中中了流箭。他弥留之际，将皇位传给他身旁的人——我的叔父闽王。大家说，我应该称他为叔皇。消息传来的时候，我大哭着跑到昭阳殿去找母亲，她却已经被新帝的母亲陆太后赶了出来。陆太后说我母亲是妖孽，还说我也好不到哪里去。被赶出来时，母亲只拿走了挂在父皇琴台前的白色的凤绮帘。我只在袖子里藏了野王笛。母亲惨白的脸上竟有奇异的微笑，“还好有这白布，可以给我们当丧衣。”我和母亲被打入冷宫。当我跟着她走进冷宫黑洞般的门口时，我都忘了流泪。我本来一直相信绝大多数人都是善良的，可惜我周围大部分人变脸太快，翻云覆雨一般。昔日伺候我们的内侍宫女，全都不见了踪影，只有一个老太监跟着我们。他关上生锈的宫门，哭着叫了一声：“袁夫人。”母亲背过脸，“我不是什么夫人啦。我死里逃生了许多次，这次也不伤心。但是……”她的声音终于哽咽，“他要是来到这里，不知道是否能找到我……”老太监说：“皇上是圣明之君，无论娘娘在哪里都会找到你。”母亲的声音变低了，“即使我在地狱？”叔父继位，谣言四起。不过，风雨飘摇的皇朝不适合再被幼主统治，也只有他可当皇帝，所以他的继位对我们母女来说不算太坏，假如我们落到我两个哥哥的生母手里，恐怕会生不如死。新帝把我们母女遗忘在潮湿的角落里发霉，但我两个未成年的哥哥却离奇死亡。一个是从假山上摔下来断了脖子，另一个被传染到了天花，我很奇怪他是怎么被传染的，因为接触他的人都活得够健康。在宫廷里，只有权势是光明。你有了权势，就应有尽有，没有权势，便一钱不值。我童年的时候，就已经看多了这种现象。宫廷，是世间万象的浓缩，而在比宫廷更复杂的宫外，权势斗争一样激烈。冷宫里没有虚情假意的伺候者，对我们来说倒是一件好事。南朝的冷宫还算有点人情味，因为里面杂乱地堆放着许多古书，它们静静地躺在那里，散发出寂寞的气息。我常常坐在一张破席子上，看完一个章节，就跟着吝啬的日影挪动。我本来就是在军旅中长大的，现在乐得把自己当成一个男孩子。我不用涂脂抹粉，不用学习女工，平白多出来那么多的光阴。我日夜看书，十岁时，已经把许

多书看了又看。母亲有时把自己喝的酒匀出来点灯，有时候就把我抱在她的怀里，让我给她讲白天看的书。不管我说什么故事，她都能听得极有兴致。我要是男人，也喜欢她那善于聆听的模样，未必要她的美丽。 父皇去世前我有个启蒙师傅，他是父皇的侍中谢渊。父皇死后，他借口有眼疾，辞去了官职。因为无法教我，他就将自己的数十册读书心得都送入了冷宫，当我看到老师秀逸的字迹时，常常想起他朗如明月的微笑。 我大部分时候都没有梦，因为这里是冷宫。到了这里，你只有失去，即使得到，也意味着你失去更多。我印象最深的是，有一本专门搜集宫廷诗词的书，上面不知什么时候被人潦草地写满了朱砂色的小字，我拿到光线好的地方仔细一看，原来都是同样的两个字：“杀人！” 我常对着墙角的植物吹笛，野草闲花，是我们这里的珍宝。这些卑微的植物总是春风吹又生，并且在风中跟着我的曲子在晨光里摆动，可爱极了。我是它们的女王。 冬天的时候冷宫更加阴冷，我们洗的衣服总也不干。若去讨柴火，要看别人脸色，我不愿意，于是偷偷去御花园里捡些树枝，但还是不够烧。屋角的蜘蛛网都被冻住了，我的手上生了冻疮。唯有母亲柔软的身子依然温暖，她天生就是血热。我始终有可以依伴的人，所以从未绝望。 我们母女冷眼旁观外面的世界。 清平元年，新帝割让莱州，向北帝求和。南北战争终于平息。 清平二年，新帝立长子琮为太子，大赦天下。那年秋天，广加赋税，并为陆太后建重福寺祈福。 清平三年，饥饿的流民杀死蜀州刺史，开始起义。几个月内，起义的人数就达到十万。北帝乘势夺取西川。最后，起义军的残部退入四川山林，号称“蓝羽军”。 清平四年，我朝护军将军王绍在湘西击败来犯的潮族边民，一战成名。 谕旨他统领两湖。 我这位过时的公主前途灰暗，默默成长。要不是发生了一件出人意料的事，我极有可能永不得见天日，成为史书上“不知所终”的一位皇女。 那天是我的十三岁生日。和往常的生日一样，我和母亲在一起吃着老宦官从市井上买来的长命酥。长命酥甜而香，丝丝缠绵。我仔细地吃着，不扯断长命酥那些丝。母亲呆呆地注视着我，明亮灼人的眼里竟有一点恍惚。 “我以前见过一个孩子，和你一样，吃长命酥时几乎不扯断任何一根丝。据说这样的孩子长大一定会有出息，做母亲的心中也该欢喜吧？”她悠悠地说。 母亲当过尼姑，常常化缘，自然认识许多孩子。我将荷叶包里最干净雪白的那一束长命酥捧出来，送到她的嘴边，“你也吃些吧。夏初觉得在冷宫也不错，至少能省心。” 她捧着我的脸，“我恐怕不能省心。你这容貌，若不是皇家的血缘，只怕迟早是要进入后宫的。还好你是公主，唯一的出路就是嫁出去。” 我吐了吐舌头，“孩儿若要嫁人也得嫁个绝代豪杰。可惜天下英雄少有，剩下几个好男人，早让眼明手快的姑娘们抢走了，哪里轮得到我冷宫里一个书蠹？所以，现在就算皇帝开恩，打发我嫁个涂脂抹粉的纨绔子弟，生一大堆畏马如虎的小孩，又有什么意思？” 母亲笑了，她的银发逶迤在地，都被泥尘弄脏了。我注意到她的发上还插着玉燕簪，惊讶地说：“这只燕子怎么飞来了？我还以为早让宫里那些女人收了去。” 母后狡黠一笑，素净的脸竟有无限丽色，“怎么会？她们中没有皇后，我自然不会让给她们。我出来的时候，若没有藏些东西，哪里来的酒钱？”她递给我一杯水。我喝了不久，就发起困来，目光开始迷离，卧在榻上，眼前似乎都是那飞舞的玉燕簪

《皇后策》

媒体关注与评论

夏初的成长，如树心里的年轮，不断向外伸展，也不断掩埋从前。每棵树都有年轮，但不是每棵树都是香花树。她不断地告别过去，坚强地寻求未来。即使从强者身边成长，最终也要做一个有把握能力的女人。——网友 Olivia

故事从开卷就吸引了我，宛如一曲青春之歌。少男少女的形象越来越鲜活，仿佛旧时白描的人物，初时浅浅勾勒，而后细细晕染，看着看着，就愈发欢喜。所以感谢天音，在这样灰色的季节里，送来如此洁浅澄澈的故事。——网友 小迷糊

天音的字句真如江南春柳一般，有着柔软而让人心悸的色泽。所谓“兰章”，就是如此。如诗似歌、古意醇泽、清逸雅然、芝兰玉树一般的人物，风采俨然。上官是那江南青，仿佛少女午后甜梦里的一个剪影；阿宙则是澄明的碧色，弱水三千只取一瓢；而元天寰是那玄色，最是沉重，最是广瀚，就像夜空，淡定着，去口征服着。——网友 风裳

看他们不能相容，看他让她景仰赞叹，看她让他心有戚戚，如邻家儿郎，浅尝相思味。然而，分明心之所属，却注定立于两端，中间是一条清浅的河。多希望那个聪慧的少女能愚钝一些，让他放心依靠；多希望时光倒转，让他在伤害未到来之前遇上对的人。这许多的希望汇聚成桥，搭在他与她之间。只愿我能看到他们彼此迈步，刚刚好走到天地的中央，一直绵延到地久天长。——网友 Syreen

编辑推荐

网络创纪录点击2000万 旋动全年龄读者心潮 稳居晋江原创各大TOP榜单 《女皇神慧》作者谈天音以其典丽辞章、生花妙笔再叙南北朝乱世佳人 光华公主，少年皇后。绝代帝君，名士风流。试看庙堂高远，深宫诡谲。几度骊歌，香飘凤城，绿满江山。经纶王业一统，终究成全谁之情义？

南北朝风流时代，他是宛若天神的北朝皇帝，而她是冷宫成长的南朝公主。他是冷清之人，而她是坚定少女，命运似乎从没有交错的机会。然而，她因一曲《大风歌》，竟得到他的求婚。后她又因家仇国恨和自己的抱负，毅然出走他乡……阴差阳错，一路上，她错过了鲜衣怒马的阳光少年，也错过了飘逸清绝的山林高士……痴情的皇弟，残疾的皇子，苍狼星般的爱人……中伤，猜忌，朝野权谋……他与她，能否最终成为九州的主人？

夏初的成长，如树心里的年轮，不断向外伸展，也不断掩埋从前。每棵树都有年轮，但不是每棵树都是香花树。她不断地告别过去，坚强地寻求未来。即使从强者身边成长，最终也要做一个有把握能力的女人。——网友 Olivia 故事从开卷就吸引了我，宛如一曲青春之歌。少男少女的形象越来越鲜活，仿佛旧时白描的人物，初时浅浅勾勒，而后细细晕染，看着看着，就愈发欢喜。所以感谢天音，在这样灰色的季节里，送来如此清浅澄澈的故事。

——网友 小迷糊 天音的字句真如江南春柳一般，有着柔软而让人心悸的色泽。所谓“兰章”，就是如此。如诗似歌、古意醇泽、清逸雅然、芝兰玉树一般的人物，风采俨然。上官是那江南青，仿佛少女午后甜梦里的一個剪影；阿宙则是澄明的碧色，弱水三千只取一瓢；而元天寰是那玄色，最是沉重，最是广瀚，就像夜空，淡定着，却征服着。——网友 风裳 看他们不能相容，看他让她景仰赞叹，看她让他心有戚戚，如邻家儿郎，浅尝相思味。然而，分明心之所属，却注定立于两端，中间是一条清浅的河。多希望那个聪慧的少女能愚钝一些，让他放心依靠；多希望时光倒转，让他在伤害未到来之前遇上对的人。这许多的希望汇聚成桥，搭在他与她之间。只愿我能看到他们彼此迈步，刚刚好走到天地的中央，一直绵延到地久天长。——网友 Syreen

精彩短评

- 1、南北朝就是这么被坏掉的。
- 2、很喜欢很喜欢谈天音的书，皇后策和女皇神慧都是我很久之前看过的，这么多年一直都不曾忘怀，是我看过这么多小说中让我印象最深刻的，文笔非常好，而且感情很细腻，我觉得很有深度
- 3、前期怪怪的差点弃文，中期渐入佳境，可后期又大段大段的啰里巴嗦惨不忍睹，直接跳过看结局
- 4、 PS.在前：我只针对作品本身，非作者。

大明宫词般的开头，写着写着却成了国内山寨武侠网游的气质。

历史观念混乱，我想请问

南北朝就有胸衣了吗???

南北朝就开始施行唐朝的官吏制度了吗???

南北朝的隐士还是只会说隆中对的那几句吗???

南北朝的人就会说清朝或者其他朝代名士人的诗句了吗???

南北朝的帝王亲王隐士名门之子都是绝世无双帅到爆的帅哥吗???

为神马出现的人物，十个男人，就有九个帅的睨傲华山之巅???

另外一个也不说不帅，只说长得很凶。

我不得不说的是，作者把YY帅哥的才情发挥到了极致。

我不得不说的是，作者虽然很努力，但是许多文辞用法错误，看似通顺，实则不通。

对于作者辛苦的写作是绝对尊重的，但对于乏味的故事以及YY的文字风格，我真的无话可说了。

TTY，我对你没有偏见，只是这个作品，确实太不成熟。

网络文学啊。。。要给力啊。

ps.

过了这么久我才找着一个词儿

原来是玛丽苏！玛丽苏啊！

- 5、女猪死了算了+1 天音写的每个女猪都不讨人喜欢，看着好烦。
ps，这本最爱元天寰。果然萝卜青菜各有所爱哈。看女皇神慧的时候是更爱王览。
- 6、喜欢阿宙
- 7、华丽。
- 8、人生若只如初见，何事秋风悲画扇。为什么不是阿宙陪你快马人生、写意江湖？
- 9、看完感觉很好看
- 10、在架空文中，这篇算是很不错了，楼主可能是考据党吧，这样看文会很累。现如今言情小说都是十个男人九个帅，早已经见怪不怪了，建议楼主以后再看文直接忽略外表。此文构架还是不错，唯一的缺点就是部分语言有些做作，不过作者本身就说此文是糖果文学，楼主给差评过于偏激。
- 11、少女成长史，男性各有风采，结尾动人，比《女皇神慧》强上一个档次。元天寰简直是人间殊色，太美太苏了。
- 12、写得真好，写出2个帝王的家庭以及他们的命运和爱恋，写出5各不同的帝王和3各不同的皇后，他们各有特色但也有共同，他们地位崇高可过得不一定幸福，他们都是各有使命但不是每个人都完成了自己的使命！对天元寰的塑造简直可称完美，完美的外表高贵的身份和地位，而且对感情的外表冷漠掩饰了内心的执着和狂热，他甚至想到要让夏初给他殉葬，因为爱的自私而独占，但最终他还是处理好了他死后的事宜让夏初活了下来，他作为帝王对于众人的防范和猜忌都是必要的，但同时他处理的非常合理，他缜密出事哪怕是兄弟他同样可以做到权情的分离，可谓真是那句话是皇位选择你，不是你选择皇位，他可算一个明君。而元君宙就是一个忠臣的形象，他爱夏初忠贞

《皇后策》

不渝，哪怕从未得到但他已然爱着，可他不具备帝王之才，但又是每个朝代不可或缺的人物，上官轶就更不多少，有理想有抱负但还是“士”所以他们都不可能得到夏初，因为他们和夏初站的高度和理想不同，也只有元天寰和她匹配！

夏初这位长在冷宫的光华公主，因为从小受过和天寰同样来自父皇的爱，在她们心中父皇是没人可以替代的，而后都因为父皇的去世，他们受到了冷暖自知的待遇，可她们学会了坚强，学会了忍耐，为她们日后的日久生情奠定了基础。

幸福和不幸都伴随这他们每个人，可他们都无怨无悔的过着自己的人生！这就是人生吧！只有自己更明白自己！

13、晋江

14、呵呵

恰好这3部我都看了

除甄嬛外 我都还比较喜欢。

大爱皇后策啊。

步步惊心的女主倒不是万能女主。她知道所有人的结局，唯独不知道自己的。也改变不了任何事情

皇后策里的女主比太强大了点。但是都还比较虐吧
不完美惊心，有遗憾才刻骨。

15、其实刚读这本书的时候，就得这本书还是还可以的。尤其讲夏初刚入蜀地，刚遇阿宙的时候，蜀地的唯美，时局的动乱以及两个年轻人之间萌发的淡淡情思，都还是不错的。

忽然东方琪变成了元天寰，觉得作者还是很有谋局能力的。但是作者的水平到这里只能算是高峰了，夏初入宫后，慢慢就变成了一个让人厌恶的自私的女人。人性的弱点一览无遗。冷血，及时对待自己南国的哥哥和妹妹也丝毫不见亲情，对他们唯一的一点关爱还夹杂着施舍，算计以及厌恶。其实南国太子对夏初真的是没的说的，而夏初却满是鄙视人家。

女主自以为自己长的好看就成天在那洋洋得意，真让人讨厌。阿宙从来都没有歪心思，一心想对夏初好，从未想染指过江山。然而当元天寰准备封阿宙为皇太弟的时候，她人性的丑恶暴露无遗，居然嫉妒起了阿宙，一心只想着自己的儿子，完全忘记了阿宙的好。而且在女主眼中，那个有残疾的儿子那么那么的优秀，让人感觉那根本就不是一个人，而是一个小怪物。

元天寰其实在我心中属于一个模糊的影子，他和夏初一样，真的是一对绝配。自私，冷酷，充满算计。他当初封阿宙为皇太弟的时候，他是真心的吗？还不是想让阿宙为自己的儿子打一下掩护。开始的时候把他描述的有多厉害多厉害，但是每次战役中怎么都感觉他就是一个玻璃娃娃，马上就要死了，都需要阿宙和赵显把他的江山打下来，莫非他只是北国的一个形象代言人？说他对阿宙好，我真没看出来，他对阿宙永远都是充满了无尽的试探和怀疑。最终他和女主一起，彻底的狼狈为奸，都把阿宙逼到了什么地步。而且无缘无故就得病马上死了，让我丈二的和尚摸不清头脑，咋就那么快就要死了呢？但是他死的时候，我就想：该！谁让你不怀好心眼了，活该女主守寡，她那种女人活该守寡。

上官轶这个人还是不错的，有头脑有智慧，辨得了是非，明了了黑白。只是从他拜师起，他就被男主算计着他日为自己争夺天下。好不容易爱上一个女人，那个女人却从来没有分一分爱情给自己，却一次次强留他在身边为自己的丈夫争夺天下。还好最后能急流勇退。

阿宙是我最喜欢的一个人，那个白马放歌的少年，在蜀地遇到夏初就是他一生的结。夏初说她有过一点点喜欢过阿宙，我不信。但是阿宙喜欢夏初，我是深信不疑的。阿宙从来都没有什么歪心思，从没想过染指江山，却不断地被他最爱的两个人算计着。他的人生也充满了无奈，他深爱的女子被自己的哥哥娶了作妻子，他本不想入庙堂，却被逼一次次奔上沙场用血与泪拼得不属于他的江山。到最后，就连他最心爱的白马也保不住，连他认为最懂他的夏初，也要怀疑要争夺自己儿子的江山，防备而算计着他。好让人心疼的一个人！

这本书算是比较长的了，读到中间的时候真觉得这本书是鸡肋，读之无味，弃之却因已读了这么多而可惜。最后结局还是比较满意的，作者终于找到了一点点写小说的感觉。二十年后阿宙放弃了与夏初相见，让元浩晴替自己唱一首《骊歌》，把当年的画交给夏初。这时，心里还是有一点点微微的颤动的。

16、为啥总会拿来和帝王业比较 明明有不小的差距

17、这是架空。

18、借于东财图书馆，看的比较慢，还可以吧

《皇后策》

- 19、少女到皇后到太后的玛丽苏养成记 故事绵延了三十年 硬生生把男女主弄成了死人和老婆子
- 20、其实我最讨厌那种爽朗少年了（捶地）！男主虽不是爱腹黑型的，但是在一众人物里我会自然而然的偏袒那种类型的人（但我真的不是爱腹黑的啊），言情小说的软肋过去是、现在是、未来也会是——玛丽苏，想要不玛丽苏的看国外文章比较好，期望国内的出现……一般是以男性为主角的文章，而且还是极少数的有（现在种马文当道啊）。
- 21、我爱上的是那个有着一双凤眼的少年，阳光而又热烈。
- 22、LS首先，我没有挖空心思……这都是基本常识吧？
其次，我绝对不是出于兴趣，完全是工作需要才读的。
- 23、《皇后策》是一篇以南北朝为背景的架空文，所以出现一些其他朝代的的东西也不足为奇，有BUG出现雷点那是肯定的，你看哪本言情小说不是这样，而且这一类的小说不管男主男配都是帅哥不是很正常么，现在哪本书不是这样，她要是这么写YY给谁看啊 = 3 =
你都说网络文学了你还指望它好到哪去啊，将就着看吧，有的看就很好了，这本书还是比较不错的了，哈哈^_^
- 24、我看过一部分网络连载版，比实体书有趣。作者不厌其烦地宣扬她的处世哲学，如“香花树”之类，书评区许多女孩子都很迷恋她。她的最近动态是开始写“宁我负人，勿人负我及我的家人”的新好男人了。因为生孩子，已经拖了好几年。
- 25、前面不错，后面就弱了不少
- 26、文字不错情节拖沓一些地方甚至莫名其妙
- 27、最喜欢的一部小说
- 28、是我至今看过一部最现实的古代言情。虽然特别心疼男二。男主光环太大
- 29、还没看到男主出场就弃了。作者文风是好，偏武侠吧，还有魏晋南北朝的背景，可惜不是我喜欢的风格。我只是不明白为何出现的男人都会莫名其妙就爱上女主，完全没有过度
- 30、女猪真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蠢笨的不能忍，偏偏总是自命不凡，该硬气的时候烂泥扶不上墙，该大度的时候又泼妇撒泼……
- 31、是架空小说好么？
- 32、话说我怀疑是两个作者
- 33、可悲的皇弟
- 34、现在知道了，有一种书是文笔构思包袱什么的都足够，但是就是平淡无奇无法激荡起心中的共鸣，就是这一本……
- 35、作者千不该万不该伤害一个少年的心。我以为阿宙是楠竹。
- 36、咋
- 37、虎头蛇尾 拖沓
- 38、着实看不下去，太恶心人了。
- 39、高中时看的小说，至今忘不了。希望这部小说不要被拍成电视剧，我觉得没有人可以演出小说里的人物的样子。让人惆怅的结局，所以也让我难以忘怀。
- 40、一听女猪的名字，炎光华，就喷了，为毛我眼前总有挥之不去的xx管理学院的影子？

作者文笔还行，但终归有些矫揉造作，刻意追求古雅，一些词语用得莫名其妙，东一鳞，西一爪，虽然华丽，但于整体的流畅通顺有损。

这部小说的鸡肋性在于，从读者的角度来看，若是将其视为消遣之作，情节失之平淡，无论是国仇家恨，爱恨纠葛都不够新鲜和抓人，除了阿宙之外，元天寰和上官对女猪的感情发展有些突兀，为何淡漠的前者竟然一往情深，而清心寡欲的后者却从返身不顾，以血丸为佳人续命到轻松放手，从此青崖白鹿？

毫无疑问，阿宙是全文中最好的人物形象，可能也是我一向偏爱鲜衣怒马，敢爱敢恨的少年。他之所以引人侧目的原因在于他的简单，而不像元天寰其人，过于完美，作者想把他设定成一个复杂、深情甚至有些腹黑的形象，但笔力未至，成就了另一种单薄。

41、完全搞不懂怎么会有人推荐，如此空洞无趣的语言，如此苍白扁平的人物刻画，读来真是一种折

《皇后策》

磨

42、女主死了算了。。。

43、文字太矫情，而且故事情节一点都不连贯

44、我承认，我看《皇后策》是因为别人说它有点像《帝王业》，初看的时候，第一人称，乱世逐鹿，的确是有点像的。许多人批评说《皇后策》有BUG，我倒是不熟南北朝的历史，不知道是否真的有BUG，不过既然文笔不俗，无伤大雅的小虫子也就罢了，当成架空文来看，不是更好么？

一开始看《皇后策》的时候，直到中段，我也是对炎光华没什么感觉，这个女子，好像很高贵，好像很聪明，但看久了又好像不是那样子，她不过就是一个平凡小女孩有着不平凡的身份罢了，天真、善良。开段的时候也不怎么喜欢元天寰，也不太待见元君宙，一开始的天寰太冷血太无情，君宙太毛燥，总是一腔热血无处可洒似的。上官轶倒是翩翩公子温润如玉，深得我心。可是，随着情节的发展，随着夏初给天寰以身挡刀，这一切似乎来了个一百八十度大转变。

在如此慢热的小说和谈不上很是喜欢的人物之间，值得我继续看下去的，倒是元天寰和炎光华之间的种种。到现在其实我也不是很明白到底他们是如何开始爱上对方。一开始针锋相对，变到后来的生死相随，虽说细水长流式的转变，但作者终究没有交代，甚至有时候我会觉得元天寰和炎光华会爱上对方，只是因为别无选择，既然当下只有对方了，就只能珍惜对方相守一生了。直到阿宙对他的小虾吼出那番说话，我才懂了。阿宙说，一直不明白为何夏初变心；阿宙说，因为大哥没有我那么傻；阿宙说，我凡事把你放在首要，所以你不喜欢我。

我想，夏初之所以爱天寰，应该是发乎于天寰那骨子里的悲伤，看得她心疼，看得她想守护。阿宙是一颗耀眼的太阳，可是天寰却只是静凉如水的月亮，他是一个皇帝，注定了他不可以要求太多，孤家寡人做很多事情都是身不由己。夏初爱上他，绝对不是一朝一夕的突然变心，而是潜移默化地被天寰慢慢所吸引，天寰逐渐逐渐对她越来越好，她就逐渐逐渐慢慢爱上他，奋不顾身粉身碎骨也无所谓。她不要天寰把她放到第一位，她想天寰把自己放在首要的地方，可是天寰，永远都只会把自己放在最后。因为，元天寰是元天寰之前，他是北帝，之后是光华的丈夫、太一的爹爹，再之后才是自己；可是炎光华是南朝公主北朝皇后之前，她就只是夏初而已。

其实看至中段的时候，我也有怀疑，我会觉得夏初对天寰的爱，远远不及于天寰对她的爱。他们吵架了，夏初听了梅树生的话，怀疑起天寰，可是天寰对她却是始终如一。那道遗诏，让我十分的震撼，他让夏初自称朕，他把国家交给她，因为她跟他是不可分离的。可是夏初这样也是情有可原，杀父并非芝麻绿豆的小事，误信谗言偶尔走错一步也是可以理解的，更何况我觉得夏初心底里还是相信元天寰的。庆幸的倒是经过那件事后，夏初终于学习到如何全心全意相信天寰，她说，你不告诉我的，我不问别人，我只听你讲给我知的。

天寰是一个值得爱的好男子，他从没有忘记自己的责任，但他总是会在自己能力企及的范围之内，给予夏初最多的、最好的。他会跟夏初选择，会放手让她飞，但是怕她跌下来，又会准备好柔软的绿草好让她摔下来没那么痛。生在帝王之家本来就无真心可言，可他终究是幸运的，找到了爱他如此的夏初，他又怎么会不好好珍惜？他跟夏初说，你不跟我开口要，我就不会给你，夏初从未问天寰拿过他的真心，但他就是把真心真情真意用实际行动献上给她了。有人说光华很弱，我倒是不以为然，那一曲骊歌，那一记反间计，行军打仗谋略布局，炎光华绝不输给任何一个男儿汉。炎光华并不是一个天生的皇后，所谓龙凤命，也只是命罢了。但她，可以为了他，一步一步学习怎样去当一个皇后，她可以学得很好，学得很快，这背后不过就是因为一个爱字罢了。

其实一开始并不太喜欢天寰主要是因为他跟光华说的那一番殉葬论，我想那时候的他的确只是为了权谋大局，可是经过那段刻骨铭心的相知相守后，他终究是舍不得她死的。直到最后天寰快死了，看着那壶桂花酒的出现，没有感到丝毫的寒心，只觉得这样的他，把人虐到骨子里去。他知道他去了，他的光华一定会跟着他去，所以他让她在他面前把酒喝下去，生命之路上走得比较长的那一个总是难免伤心，他舍不得她伤心，不想她看着他离开，他宁愿看着她先走。但他又怎么舍得这么自私带她

《皇后策》

走？她一觉醒来，可他却从此沉睡，经过这番纠缠，她肯定再也不会选择殉葬陪他一起走，天寰这么做，也不过是想夏初好好地幸福下去而已。情之深，情之切，莫过于此。

相识相知 如梦一场
地老天荒 却换来生死苍茫
不曾悔 一世孤寂 此生若 天边残阳
人终散 桃花落尽 何处言伤

- 45、写起来像是50年之后回顾一生的，总有淡淡忧伤。只看了一次，记得挺结尾很伤感。
- 46、看着看着就想弃
- 47、最爱天寰！简直就是神啊！尼玛竟然被作者写死了，靠！
- 48、当成架空文看好了，然后作者用点各朝的诗词，让行文看起来就更美，也无可厚非，其实不用太较真啊。虽然这故事也不是我的大爱，但不得不说，网络作家中天音已算水平很高。
- 49、实在受不了，叽叽歪歪，对话做事都没逻辑，看不下去，累。
- 50、钱钟书的《论快乐》里说：“快乐在人生里，好比引诱小孩吃药的方糖，更像跑狗场里引诱狗赛跑的电兔子。几分钟或者几天的快乐赚我们活了一世，忍受着许多痛苦。我们希望它来，希望它留，希望它再来——这三句话概括了整个人类努力的历史。在我们追求和等待的时候，生命又不知不觉地偷渡过去。”

几分钟的快乐，却“赚”了一世的痛苦，为什么用了“赚”这个字呢？让人听起来有种隐隐拉扯的痛。

洋洋洒洒一部小说，能在几十万字内将两个陌生人从相遇，到相知，到相惜，最后是分别续写下来，将长河样的人生缩入字句里，刻画下来，短时间内是有够大的震撼的。

两人相处十年，十年里聚少离多，最后阴阳相隔。让夏初在往后的人生里沉醉在回忆里。

只是中间的过程如蜜糖、如砒霜，深入当事者血脉，不论再来几次都能让人甘之如饴、无怨无悔。

我会耐心地读完这部小说，小部分为故事，大部分是他们一段段发人深省的对话，让人忍不住细细体味个中的变化。

好似有人一直在说：随着时间人会变，难得的是誓言不变。

好看的小说，里面有精彩绝伦的博弈，爱情、友情、亲情做调味剂，给予读者享用了一场庞大的盛宴。

有句话叫“忠义难两全”，譬如人生，有诸多的无奈。各人有各自的坚持，各自的无奈。

“我不会因为你是皇帝而爱上你，

我不会因为你是绝美男人而爱上你，
我不会因为你是最强势的而爱上你。
我也不会因为给你给我荣耀和天下而爱上你。

我爱的人，因为我爱他，
他就胜过皇帝，
他在我眼里就成了绝美男子，
我会帮他变得强势，会得到超过荣耀和天下的东西。

那才是，一个公主的爱。”

元天寰是夏初最爱的人。在宫廷里，皇帝能拥有爱，是一份属于最高贵男人的奢侈。而在乱世中，一个女人能从一而终，也是这个女人的奢侈。炎光华是作为一个嫁给皇帝的皇后，努力做最强男人背后的女人。夏初是作为一个普通女人，嫁给东方琪，感受着少女对爱的期盼，享受着美丽，品尝着人情。她对他说，我的身体，只属于过你，我的感情，也一直属于你。

这个少年就继承帝位的男人太过复杂，享受着一切掌控在手的感觉。喜欢布置着一盘盘棋局，所有人都被命运包围，他则享受着站在最高的感觉。他不断给人机会，命运却一直把夏初带到他的身边。

“人不能不信命。”他只能这么说。

第一次青城相遇，他是如红莲般盛开的男人，一袭黑衣，眼神冷冽，洞悉人心，东方琪对夏初说，要飞便飞，他放她走。她不肯走。

第二次，万军包围，带着修罗面具的他，一箭为她解围，也算放她走了。

第三次，东方琪已经知道夏初就是光华，他还是决定让她走。而她在玉燕的指引下，又回来了。

“公主，只是东方先生变成了朕，倒叫你为难了？”这句话好似一个宣言，洗个牌，继续来一局的宣言，因为北帝迈开了一个新步伐，南朝公主就要成为他的皇后宫了。

元天寰是个太过复杂的人，他能从梦中很快苏醒。最初，他说“郎无情，妾无意”。没有给夏初一个少女的梦，而是告诉她，如果天助你，你会一直作为最尊贵的女人，在我生命结束前死去；天若不帮你，你比我活得长，用你自己的能力掌握一切可掌握的东西。若天不帮你，你无可掌握的东西，我死去的那日，你愿意为我殉葬吗？夏初顺口吐出了“愿意”二字。

《皇后策》

他笑着称，醉拥美人，醒握天下。

于是他许下承诺，“这海棠花，朕一个人看了许多春。今日再不同了，光华，这是你我的宫。我希望没有别人，此生只有你和我。”这是个魔咒，约定着成为彼此此生的一段奢侈。

元天寰生命的最后，没有带走夏初，赐给她的酒，留有淡淡的桂花香。桂花，成了他留给她余生的毒。

夏初坐在一座秋千上，推的人走了，别人不能入内，只能自己摇了。

两个人的宫，最后成了彼此生命中的奢侈。

配角里有两个性格突出的男人。一个可说是世界上最爱夏初的人，一个是最体贴关心夏初的人。

元君宙是最爱夏初的五爷。这是从不苛待自己的少年，意气风发，他要最好的马，最好的剑，最好的女人，要是得不到，他宁愿没有……得到了，此生无憾！“得之我幸，不得我命”，他梦想中的自己是这般潇洒的少年，可我却觉得元君宙从小在元天寰的庇护下，没有得不到。等到有一日，他疯狂的爱上夏初，尝遍“不可得”之苦，之后他的一生，再也没有看开过吧，终身都沉浸在青城山那段过往中，“小虾”是他永远的瘡，他付出了所有的爱，夏初却不曾回复他，一次也没有。

上官轶是最体贴夏初的青凤先生。夏初要家的时候，上官轶就给她家的感觉。凤夕凤夕是闲云野鹤般的仙人，爱鹤，他表达爱的方式是给对方自由，他会医治受伤的鹤，为它们治疗，给它们名字，最后还放它们自由。东方琪对师弟说，付出了这么多，既然你爱鹤，最好的办法是折断它们的翅膀。他由此至终都没有，他是恬静的，风轻云淡，给人随时都飘散的感觉。也许在十二岁时，东方琪赠他江南青的那刻，他就认定了此生唯一的知己。他曾经为人生，也曾为人死，十年之约，最后他终于把余生留给了自己。给人自由，就是给自己自由，因此最后他才能轻松遁去吧。

上官是我最喜欢的一个人物吧，夏初的青丝没有绊住他，此生，也无一物能绊住他，逍遥的人，如饮凉水冷暖自知。

能写下来的故事，刻入了纸内，融进了读者的内心。

51、LS的

作者都写好了

你说怎么办啊

52、神来妙笔，可为经典。至今最爱的古言，看了后很少此类小说能入眼了……

53、结局元天寰死后，炎光华说她又轰轰烈烈地美了多少年，类似这意思，道尽了无数女频小言的玛丽苏情怀。

54、这种女强人，不是我喜欢的菜

55、再补充一句，大明宫词实在误导读者和观众的历史观。

56、看过很多网络小说了，但是最让我感动的还是《皇后策》。

柏杨说：“每一个女孩都梦想当公主，每一个女人都想做皇后。”也许正是因为这样，宫廷小说成全了千千万万女孩子的梦想寄托，南朝公主，北朝皇后，同样是公主到皇后的蜕变，但这部作品中的夏初却给了我不一样的感动。

她的成长是在淡淡的金黄色桂花中绽放的，有着月光的缱绻和剑气的心酸。元天寰成全了他们彼此生命的奢侈，没有生在帝王家的无奈，他的一生几乎都是肃穆的、尊贵的，

她曾经只是父皇最宠爱的公主，但是一切发生了天翻地覆的改变，她唯有心中的《大风》和母亲的玉燕簪，却能唱响余生里绵延不绝的辉煌。她是一个小女人，在深宫是心爱的太一温柔慈爱的家，她是一棵骄傲的香花树，在外与皇帝并立于天下。

她遇到他，一生就注定被改变，南朝的温婉与北朝的峥嵘成就了她的成长，成就了最后的皇后。

57、更新到一半，把全书开篇(内容：宙当皇帝，与女主有一个儿子)给锁起来，然后改主线，男二直接变男一几乎活着直到结局……其实我一直追，就是想看宙会不会黑化，是否有换皇帝的戏剧冲突，结果，文章写了这么长，能记住的情节没什么。看结局后期待落空，就觉得整个故事有点无聊了……

58、早闻《帝王业》、《皇后策》两本大名，由名可辨为强强文，但自觉此文并不很算双强。夏初与天寰间十一年的时间鸿沟到四十存在的，十年里，我能看见夏初拼了命的想赶上，满身疲惫却终究徒劳。这时就不得不想如果换成是阿宙会如何？我始终不明白夏初可以在知道了阿宙元氏后弃他而选上官，为何却同意嫁给天寰。阿宙说的对，天寰览尽天下却孑然一身的孤独是夏初爱上的原因，夏初就是背叛了阿宙，这点无口否认。想到没有了小虾的阿宙，黯然神伤却卯足了劲儿独自成长。如果夏初与阿宙一起，那两人一起成长，也许生活会平静美好的多。

59、还行。明显有《源氏物语》和《雷雨》这种作品的影子。剧情有点不是很统一的画风。

60、好看，买了纸质版

61、两个人的宫乍剩一个人独守

空对满屋水墨追忆他的风华

离别悠悠数载皇后墨印证当年满腔深情

相隔天涯分离已久的亲子终究团聚

骊歌唱罢凤隐于野帝王之爱因生死之隔涣散

桂宫不驻马，桂树不栖凤

桂花尚在，折桂之人永眠地下

一段传奇，以悲剧收尾，才算得上真正的传奇

62、此书之后，再也没看过古言小说，不是因为它多好。而是它塑造的人物各有特点。天寰，君宙，上官，几乎达到各自领域的极致，除了女主。友情，亲情，权谋，天下，爱情没有很黏腻，格局很大。只是君宙的归宿有点玛丽苏。最后结局很喜欢。繁华俱往矣！各自散去！

63、第一眼让我喜欢的就是这篇文打开没有乱起八糟的背景和音乐，只有一个文案，干干净净。故事没有太多的起伏跌宕，有的只是娓娓道来，就像长啸播讲的新闻故事。不怎么让人欲罢不能，但又放不下，就这么断断续续的看了好久。作者的文笔还是不错的，遣词造句有点功底，但是有的时候又觉得太过了。读的时候想打3星，读罢细细品味，还是给个4星吧。细细的读还是可以的，至少让我很平静。。。

64、你们不懂的

65、给力的杀。

66、看过这么古文最喜欢的。看男主死的那段，他说只要一身玄衣，江山地图，去他父母的陵墓陪伴他们，真是哭的不行了，心痛。没有勾心斗角的女二，没有第三者，只要美好的人与情感，大气，五星推荐的好文！！

67、元天寰：肤色雪白，长穿着一身黑衣裳，脸上偶尔会有一个单边的笑涡。他在扇面上写过“曾向阳光撒热泪”，和上官青凤谈及自己要“醉拥丽人，醒握江山”。他在审美上钟爱花瓣儿大的花，比如

《皇后策》

白牡丹。他年少时权利是架空的，因此发奋读书，以致呕血。我猜他读的是兵法、法家、历史、人心

68、词藻瑰丽但是我实在不知男主男配们为何会爱上女主，我不喜欢女主的性格，一半弃文。

69、晕

看小说都是为了娱乐自己

你都挖空心思去找作者的缺点去了

这文是比较早的了

70、很早就看过这本书了,的确里面有很多不严谨的历史结构,单相比现在流行的很多网络文学,在整体结构,与故事因果方面,我说这本书可以排在推荐一列了.

你要是看过现在流行的一类网络小说,就一定能验证我说的观点:)

71、淡淡的爱情，暖暖的包容，日久生情的帝后但却在看到那副变金的画时莫名感人。文章也是淡淡的画风，第一人称叙述却不矫情做作混乱，很清晰的还原这个故事，是一种细水长流般的描述，不论是金戈铁马还是缱绻温情，从作者的笔下流出来，都是那么自然。换一种写法，也许会逊色许多。

72、非常好看

73、为数不多的让我喜欢的女尊小说中的一本

74、看名字就知道这又是一个玛丽苏咯

75、太长太啰嗦

1、初看觉得文章套路和人物设定都类似寐语者的《帝王业》，一帝一后，一夫一妻，再看确是不同，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前半部分情节一般，略显矫情，后来渐入佳境，到终章已十分顺畅，展现出了很大气的布局与架构，各类人物形象也愈见丰满，尤其结尾，在我看来很是精妙。喜欢书里“香花树”的比喻，夏初，夏初，这个细腻的南国女子，她成长的一生恰恰就是一棵舒展的香花树，每时每刻都能吐露芬芳，香溢满园。天寰，虽不是我最喜欢的言情男主，但绝对是最合格最敬业的古代帝王，男人世界不可能只有情情爱爱，尤其这样位高权重志向远大的男人更不会爱情至上，天寰于此亦然，没有爱美人不爱江山，没有冲冠一怒为红颜，甚至没为夏初做过什么激烈出格的事情，看起来远没有阿宙爱得热烈，但他的感情却那样沉稳细腻，织成密密的网，覆在佳人心上，将其仔细收藏，稳妥安放。可惜，强王短寿，这男人连身后事都安排的如此妥当，唯留我们与夏初一起叹息感伤。阿宙，这个明媚热烈的想阳光一样的男孩，观其愈加稳重可靠又深情不减，其实是很担心有朝一日兄弟反目，相识成仇的，他和天寰，我不愿任何一个受伤，夏初定也一样，好在并没变成最坏的预想，结果却同样叫我心疼不已。还有洒脱淡泊的上官青凤，通透聪慧的谢如雅，这许多“士”的形象，在作者笔下熠熠生辉，辅以风物人情，字里行间，处处都有魏晋遗风。这样饱含情感、丰满细腻的故事得是有秀丽的文字和大气的文风才衬得出吧，感谢作者处理的这样好，使人读罢回味，如感桂树落花，掩卷尤香。

2、写得真好，写出2个帝王的家庭以及他们的命运和爱恋，写出5各不同的帝王和3各不同的皇后，他们各有特色但也有共同，他们地位崇高可过得不一定幸福，他们都是各有使命但不是每个人都完成了自己的使命！对天元寰的塑造简直可称完美，完美的外表高贵的身份和地位，而且对感情的外表冷漠掩饰了内心的执着和狂热，他甚至想到要让夏初给他殉葬，因为爱的自私而独占，但最终他还是处理好了他死后的事宜让夏初活了下来，他作为帝王对于众人的防范和猜忌都是必要的，但同时他处理的非常合理，他缜密出事哪怕是兄弟他同样可以做到权情的分离，可谓真是那句话是皇位选择你，不是你选择皇位，他可算一个明君。而元君宙就是一个忠臣的形象，他爱夏初忠贞不渝，哪怕从未得到但他已然爱着，可他不具备帝王之才，但又是每个朝代不可或缺的人物，上官轶就更不多少，有理想有抱负但还是“士”所以他们都不可能得到夏初，因为他们和夏初站的高度和理想不同，也只有元天寰和她匹配！夏初这位长在冷宫的光华公主，因为从小受过和天寰同样来自父皇的爱，在她们心中父皇是没人可以替代的，而后都因为父皇的去世，他们受到了冷暖自知的待遇，可她们学会了坚强，学会了忍耐，为她们日后的日久生情奠定了基础。幸福和不幸都伴随这他们每个人，可他们都无怨无悔的过着自己的人生！这就是人生吧！只有自己更明白自己！

3、有言情戲,不過算不上是言情.可能是第1人稱的關係,也可能是文筆的關係.讀時感覺是本自傳,但是無疑頗具感情色彩.一路讀完能感覺女主從懵懂到淡定,只是相對的男主的印象卻讓我覺得單薄了些.不過想來也可能是作者本意如此的,就好比她自己說的,她只是想寫一部傳記,爾並非言情.所以使我無法更多的YY元天寰-v-.其實看多了類似的書,早就審美疲勞了,只是讀完最後一章,本來平靜的心卻莫名的哀傷.

4、很早之前看过的文了，今日偶尔翻到，倒有些牵动心绪，一时想不起个中情节。只是看到名字，就勾起了久远的记忆，豆蔻年华，纯真美好的岁月。小虾最初的爱情那么美好，阳光般耀眼。看到，文字，都是温暖的。

5、最近课业轻松，便在上课闲适时啃起这本书。从头到尾，我是喜欢这本书的。就算我喜欢的呕心沥血。天寰太苦。夏初太苦，光华太苦。五弟太苦。上官亦苦。就连圆荷也是苦的。或许连玉飞龙都是苦的吧。最后惨死主人手中。这就是血淋漓的乱世，他们付出了所有，给了太一太平盛世。说起标题，何谓皇后？先为皇，后为后。其实，天寰是爱慕夏初的。夏初也是。最后天寰死掉，我内牛满面。觉得夏初和五弟，是美好的初恋。但天寰才是能给她一切的人。五弟撑不起她的生命。没想到什么要写的了。如若夏初一直是夏初，不用担负天寰天下的皇后。他们会更相爱。皇后宜男，和他们两个儿子一起。天寰说，以前父皇和母后不好。。。我们以后三人一定要在一起。故事的结局是。他们四人没有在一起。各自飘零。呕心沥血。哭了。

6、那么多小说，除了华胥引，看的遍数最多的就属皇后策了，喜欢皇后策的语言，不做作，不粗糙，喜欢阿宙这个男人，喜欢那一声“小虾”。。“我不能在这里……。”他下定决心似的重复说：“不是这里。也不是今天。你是我的妻，我不能……。我要选个最吉祥的日子，把你带进我的家。夏初。”他的嘴唇碰到我光裸的肩头，又迅速离开了：“将来你给我生一个儿子吧。属于我和你的儿子。

那我即使死去，也等于不死了。”讨厌小说总是有两个好男人，结局总是要辜负一个，讨厌最终辜负的是所有小说里我最最最喜欢的阿宙。。。

7、这不算是部言情小说。政治斗争和战争是主题。开始和阿宙那一段算是风花雪月，后面就开始变得艰涩而残酷。人生若只如初见，如果夏初不是光华，东方不是天寰，上官仍是谪仙样的隐士，阿宙就是个走马放歌的少年，就会不遗憾，不伤心吗。最恨生在帝王家。为天下，为家国，为所爱人的牺牲，都是值得的，都是痛苦的。看到最后，阿宙不肯回来见光华，忽然让我想哭了。光华心里，一直都想做回夏初吧。而上官，倒是真的过上了仙人的生活了。凤凰可以涅槃，大鹏却不行。三个主角，算是集中了所有男人的优点的不同类型的人了。

8、天音的文笔，细腻温情，渐入佳境。那个周身闪烁着苍狼星冷耀光辉的男子，算无遗策，如同神祇。“醉拥丽人，醒握天下。可我一生，何尝真醉过？”--那是生命中一段奢侈吧，天生的帝王，节制的爱，纵是无情也动人。

9、只能说，永远都是那么纠结元天寰和炎光华，总是记不住，还是夏初，这个名字好。元君宙（阿宙）和小虾，总是希望会有美好的结局上官轶，知己，温文尔雅帝王之爱，真的是奢侈，朕乃孤家寡人，亘古不变，确实如此。可能自己生活中没有见过真正强势的，因此，每每看小说，都不喜欢帝王，更倾向于“男二”，不那么强势的吧。自己就是一个自由散漫的人，不喜欢被利用，被管束。。。偏偏每个女主，都要被利用的体无完肤，也还是不肯放弃，我总是暗自报不平呀，女主的心比我的坚强，所以我永远成不了“女主”的原因吧。不是都说爱江山更爱美人可是最后帝王终究是帝王，牺牲的是其他的一切一切，只剩这个皇位，也许只有这样，才能顾全天下吧我是真的庆幸，现在的这个社会，自由追寻自己想要的，即使有些羡慕嫉妒恨，也可以都抛开吧~~

10、原本没看最后一卷时~让人真是有着无限的遐想~我只能说~这个作者每每如此~每次写书写到最后总是晚节不保~虎头蛇尾~刚看书时~给了读者一个巨雷人的冲击~越写越差~越写越差~越写越没有味道~真是把元天寰这个比世间万物更加强大的男子给毁了~也把夏初给毁了~最后四分之一真是写得太狗血了~汗哦~

11、缘分这东西，妙就妙在它的兜兜转转，轮回落定。光的美丽，只有深谙的浩瀚寰宇才能映衬得出。沉沦在光影交织的缠绵中，就好似太阳给予月亮深夜的清明一般，王的女人，光芒来自她的王。

12、流泪看完最后的最后...帝临终不愿臣弟相见，皇与后共赴黄泉的揪心，20年后的皇后墨...天寰那样的帝让人心痛，如初冬的寒冷，忘不了秋的动人。故事张弛有度，随着故事情节的推进，爱情，兄弟情，师兄情，爱子之情，似爱非爱的友情，这些情爱与那帝王家的心计权数交织缠绕，最终的结局如那落桂，花落满地，馨香韵人。很久没有读到如此恸人心扉的书了，流完泪，余情未尽。

13、钱钟书的《论快乐》里说：“快乐在人生里，好比引诱小孩吃药的方糖，更像跑狗场里引诱狗赛跑的电兔子。几分钟或者几天的快乐赚我们活了一世，忍受着许多痛苦。我们希望它来，希望它留，希望它再来 这三句话概括了整个人类努力的历史。在我们追求和等待的时候，生命又不知不觉地偷渡过去。”几分钟的快乐，却“赚”了一世的痛苦，为什么用了“赚”这个字呢？让人听起来有种隐隐拉扯的痛。洋洋洒洒一部小说，能在几十万字内将两个陌生人从相遇，到相知，到相惜，最后是分别续写下来，将长河样的人生缩入字句里，刻画下来，短时间内是有够大的震撼的。两人相处十年，十年里聚少离多，最后阴阳相隔。让夏初在往后的人生里沉醉在回忆里。只是中间的过程如蜜糖、如砒霜，深入当事者血脉，不论再来几次都能让人甘之如饴、无怨无悔。我会耐心地读完这部小说，小部分为故事，大部分是他们一段段发人深省的对话，让人忍不住细细体味个中的变化。好似有人一直在说：随着时间人会变，难得的是誓言不变。好看的小说，里面有精彩绝伦的博弈，爱情、友情、亲情做调味剂，给予读者享用了一场庞大的盛宴。有句话叫“忠义难两全”，譬如人生，有诸多的无奈。各人有各自的坚持，各自的无奈。“我不会因为你是皇帝而爱上你，我不会因为你是绝美男人而爱上你，我不会因为你是最强势的而爱上你。我也不会因为你给我荣耀和天下而爱上你。我爱的人，因为我爱他，他就胜过皇帝，他在我眼里就成了绝美男子，我会帮他变得强势，会得到超过荣耀和天下的东西。那才是，一个公主的爱。”元天寰是夏初最爱的人。在宫廷里，皇帝能拥有爱，是一份属于最高贵男人的奢侈。而在乱世中，一个女人能从一而终，也是这个女人的奢侈。炎光华是作为一个嫁给皇帝的皇后，努力做最强男人背后的女人。夏初是作为一个普通女人，嫁给东方琪，感受着少女对爱的期盼，享受着美丽，品尝着人情。她对他说，我的身体，只属于过你，我的感情，也一直属于你。这个少年就继承帝位的男人太过复杂，享受着一切掌控在手的感觉。喜欢布置着一盘盘棋局，所有人都被命运包围，他则享受着站在最高的感觉。他不断给人机会，命运却一直把夏初带到他的身边

。“人不能不信命。”他只能这么说。第一次青城相遇，他是如红莲般盛开的男人，一袭黑衣，眼神冷冽，洞悉人心，东方琪对夏初说，要飞便飞，他放她走。她不肯走。第二次，万军包围，带着修罗面具的他，一箭为她解围，也算放她走了。第三次，东方琪已经知道夏初就是光华，他还是决定让她走。而她在玉燕的指引下，又回来了。“公主，只是东方先生变成了朕，倒叫你为难了？”这句话好似一个宣言，洗个牌，继续来一局的宣言，因为北帝迈开了一个新步伐，南朝公主就要成为他的皇后了。元天寰是个太过复杂的人，他能从梦中很快苏醒。最初，他说“郎无情，妾无意”。没有给夏初一个少女的梦，而是告诉她，如果天助你，你会一直作为最尊贵的女人，在我生命结束前死去；天若不帮你，你比我活得长，用你自己的能力掌握一切可掌握的东西。若天不帮你，你无可掌握的东西，我死去的那日，你愿意为我殉葬吗？夏初顺口吐出了“愿意”二字。他笑着称，醉拥美人，醒握天下。于是他许下承诺，“这海棠花，朕一个人看了许多春。今日再不同了，光华，这是你我的宫。我希望没有别人，此生只有你和我。”这是个魔咒，约定着成为彼此此生的一段奢侈。元天寰生命的最后，没有带走夏初，赐给她的酒，留有淡淡的桂花香。桂花，成了他留给她余生的毒。夏初坐在一座秋千上，推的人走了，别人不能入内，只能自己摇了。两个人的宫，最后成了彼此生命中的奢侈。配角里有两个性格突出的男人。一个可说是世界上最爱夏初的人，一个是最体贴关心夏初的人。元君宙是最爱夏初的五爷。这是从不苛待自己的少年，意气风发，他要最好的马，最好的剑，最好的女人，要是得不到，他宁愿没有……得到了，此生无憾！“得之我幸，不得我命”，他梦想中的自己是这般潇洒的少年，可我却觉得元君宙从小在元天寰的庇护下，没有得不到。等到有一日，他疯狂的爱上夏初，尝遍“不可得”之苦，之后他的一生，再也没有看开过吧，终身都沉浸在青城山那段过往中，“小虾”是他永远的瘡，他付出了所有的爱，夏初却不曾回复他，一次也没有。上官轶是最体贴夏初的青凤先生。夏初要家的时候，上官轶就给她家的感觉。凤夕凤夕是闲云野鹤般的仙人，爱鹤，他表达爱的方式是给对方自由，他会医治受伤的鹤，为它们治疗，给它们名字，最后还放它们自由。东方琪对师弟说，付出了这么多，既然你爱鹤，最好的办法是折断它们的翅膀。他由此至终都没有，他是恬静的，风轻云淡，给人随时都飘散的感觉。也许在十二岁时，东方琪赠他江南青的那刻，他就认定了此生唯一的知己。他曾经为人生，也曾为人死，十年之约，最后他终于把余生留给了自己。给人自由，就是给自己自由，因此最后他才能轻松遁去吧。上官是我最喜欢的一个人物吧，夏初的青丝没有绊住他，此生，也无一物能绊住他，逍遥的人，如饮凉水冷暖自知。能写下来的故事，刻入了纸内，融进了读者的内心。

14、文章写得极美，美到无法细品故事本身。好一场风花雪月的盛宴。读完了，甚至不能说喜欢那个主角，感觉自己凡俗的七情六欲没得玷污了书中惊才绝艳的男女。读到第三遍才敢细想故事的前因后果。其实在那些美丽的外表下，有很多的计算，尤其多的帝王心术。男主相当出彩，因为真实，真实的走入他的围城，在信任与不信中做茧自缚。所幸他还是收获了幸福。小说我不太会重新翻起，因为故事说完了就没什么回头看的意义。这本不同，有时翻着，当个散文看也不错。作者的文笔太好，每每读起，如沐春风

15、本书最成功之处就是塑造了四个完全不同的男人：元君宙阳光热烈、上官青凤智慧洁净、元天寰腹黑（我更喜欢他是东方琪的时候）、谢如雅清高聪慧女主也比较真实，有普通人的优点，也有普通人的弱点，可以清晰的看得到她在成长变化，但是因为情节设置成众星捧月，性格上难免有点自以为是。不过，我个人是非常不喜欢女主这样的性格的。元君宙终生不娶比较梦幻，连女主都承认，像她那样热爱生活的人，难保不会再次恋爱。元君宙也是热爱生活、热爱生命的人，这样的人，一段无望的恋爱过后，就再也走不出来，再也不会恋爱，始终和旧人保持求而不得的暧昧，这一点比较失败，也显得整篇格局比较小。其实，最初，元君宙和夏初之间的爱情是非常美好的，当夏初到了长安要嫁皇帝的时候，两个人的无奈、诀别也比较真诚。故事发展到这里，两个人完全可以继续朝前走。告别年少初恋，夏初因为元天寰的深情和无敌魅力而渐渐走向新一段感情，随着年龄的增长，她对待元君宙，完全是血浓于水的亲人之情，这个转变是非常可贵的，元君宙在朝堂在战场在人生路上不断成熟，他从始至终对待大哥的那份手足之情是非常难得的，也是他这个人最闪光之处。故事推进到这里，元君宙完全可以放下初恋，开始新的生活，结识好女孩，组成幸福家庭，结婚生子。对待女主，同样是血浓于水的亲情，初恋的两个人感情都升华，光风霁月，既可以坦然面对元天寰，又可以不失去彼此。完全摆脱男欢女爱只限一人的狭隘贪恋。本书的格局会更大。男女之间，求而不得时，能把一段感情升华，坦荡，实在是非常棒的成长。夏初做到了，其实元君宙也完全可以做到的，只不过，大多数女孩子们更喜欢众星捧月，舍不得放走元君宙，这样一牵绊一贪心，整个格局就小了。非常可惜。

上官青凤是我最喜欢的男主，他爱了就是爱了，放不下就默默守护，守到尽头就放下。这是属于上官的爱情，非常符合他的性格，求而不得能够如此去守护爱人，守到尽头能够放下，找回自己，这是更加可贵的爱情态度。只有真正淡泊名利，身心干净的人才做得到。应该说，全书从头至尾刻画最成功的角色就是上官青凤，他的个性，他的爱情，他的归宿，非常清晰合理。唯一让我困惑的就是，上官到底喜欢女主什么，也许是因为我实在不喜欢女主那样个性，所以无法理解吧。元天寰是个非常复杂的人，腹黑，虽然作者再三从他的成长过程，他的处境各个角度替他解释，但是我还是非常不喜欢这么复杂的人。元天寰给光华的爱情感动了无数女孩子，确实深情，不过，有一点很重要，这份爱情并不像光华说的那样靠她在刀尖上跳舞步步为营争取来的，而是元天寰给的。他要给就给了，他不想给，你光华就算抹脖子跳海也没有用。元天寰不吃那一套。他们之间的爱情，最可贵之处就在于，元天寰完全摒弃了光华所有的计谋和用心。完全是男人做主。不过，光华也很不错，元天寰给她爱情，她懂得，她接收，她珍惜。只不过，光华还是太浅，其实她跟元君宙在一起就刚刚好，两个人互相明白，一起成长，协调很多，偏偏她跟了元天寰，差了很大一截，跟的很辛苦。元天寰一开始决定把他的爱情给光华的时候，完全没有爱上她，两个人的宫并不是非卿不娶独一无二的誓言，而是为了子嗣考虑，听从谋士建议而已，跟爱情无关，但是，这是非常关键的一点，深深打动了光华的心。是光华很努力的跟上，两个人才渐渐有了共鸣。元天寰花在爱情上的心思是非常非常少的，他胜这一点上，因为太少，全都给了原配妻子，一个女人虽然得到的少些，但是得到了男人给出的全部，也就非常满足了。光华爱的满足爱的全心全意。两个人就有了非常好的基础，顺着好的轨道走下去，自然是不会偏离的，最重要一点，两个人都有其他重要的事情要做。如果整天只有爱，大眼瞪小眼，迟早瞪出问题来。我一直认为，真正的爱情，好的爱情，只有在正剧里才有，因为正剧里囊括了整个生活，生活方方面面，爱情只是一点，这样就好了很多。在浓的化不开的爱情小说里，反而少有好的爱情，无事就要生非啊，整天别的事情不用做，男男女女就知道爱来爱去，不折腾不舒服。爱是非常可贵的火苗，燃着了找个灯罩护好，借着爱的光芒，该干嘛干嘛去，爱自然散发光热照亮人生，如果整天啥事不做，守着灯瞎闹，迟早弄灭了。很简单的道理。所以流行帝王打天下的小说，男女都去打天下了，多大的事情啊，有权势有富贵有生死，更重要的是，有事可做，爱情之灯就可以安然点亮。我最喜欢的是元天寰和上官青凤之间的友谊。元天寰与元君宙之间的手足情深固然可贵，但是因为一大一小一强一弱，又有皇位利益之争，难免不平等不坦诚，在这一点上，元五做的比元大好，元大对待弟弟，虽然自以为很好了，但是阴谋阳谋防备试探太多，这也是我始终不喜欢他的原因。而元天寰和上官青凤之间是平等的，当初东方琪与上官轶同门师兄弟，互相为知音，互相调侃，后来元天寰与上官青凤，一帅一谋士，互相配合，元天寰与光华在一起也难免有孤独辛苦劳累的时候，但是，每当我看到元天寰叫“凤兮凤兮”时，就觉得那时候的他一点都不孤独。始终独来独往孑然一身的上官青凤，却带给很多人温暖和陪伴，消除了很多人的孤独寂寞。而上官本人，就是独自一人离开，或者独自一人来，他是从不孤独的，因为他的心是那样广阔，装得下整个世界的人，只有自在翱翔，哪里会有孤单呢？上官是我唯一觉得完全不需要给他安排女伴的人。有缘则聚，无缘则散，对于上官来说行云流水，哪里需要羁绊。谢如雅是世俗化的上官青凤，他清高骄傲，他聪慧识大体，但他毕竟不同于上官，谢如雅生活在红尘中，贪嗔痴心，他一样不少，只是因为优越，因为数代士族积淀的优越净化，令他稍稍淡化而已。要淡化贪嗔痴心，做到谢如雅这样已是不易，要做到上官那样，就更是凤毛麟角了。

16、一听女猪的名字，炎光华，就喷了，为毛我眼前总有挥之不去的xx管理学院的影子？作者文笔还行，但终究有些矫揉造作，刻意追求古雅，一些词语用得莫名其妙，东一麟，西一爪，虽然华丽，但于整体的流畅通顺有损。这部小说的鸡肋性在于，从读者的角度来看，若是将其视为消遣之作，情节失之平淡，无论是国仇家恨，爱恨纠葛都不够新鲜和抓人，除了阿宙之外，元天寰和上官对女猪的感情发展有些突兀，为何淡漠的前者竟然一往情深，而清心寡欲的后者却从返身不顾，以血丸为佳人续命到轻松放手，从此青崖白鹿？毫无疑问，阿宙是全文中最好的人物形象，可能也是我一向偏爱鲜衣怒马，敢爱敢恨的少年。他之所以引人侧目的原因在于他的简单，而不像元天寰其人，过于完美，作者想把他设定成一个复杂、深情甚至有些腹黑的形象，但笔力未至，成就了另一种单薄。

17、本书大肆渲染了战争及宫斗的场面。它将权力诱惑下扭曲的人心，及宫廷的黑暗暴露于烈烈阳光下。他心机深沉，利用他身边所有能够利用的人，包括他的妻子弟弟一生挚友。他计谋非凡，将一切牢牢握于手中。也正是因为他的惊世之才，才成就了如始皇般天下大统的霸业。不，其实他当比始皇更强，他在霸业背后还俘虏了一颗绝世女子的心，拥有了一段成功帝王罕有的奢华。他是霸道的，是强权的，只要是他想得到的东西，他都会想尽办法去得到，一旦得到了他又会费劲心力留在身边。当

他知道自己命不久矣，便唤来光华，提及当年的殉葬之言，坦言想亲眼看到他饮下那壶为她备好的酒。她是他的女孩，她也只能是他的女孩。他一生最爱，天下与她。天下是带不走了，只有带走她——这今生唯一的奢华。但是，他是如此爱她，何以忍心亲手杀死她。于是他带走了她的心，那颗爱他至极致的心，让她余生都缠在他密密织好的情丝里，永远也无法逃逸。他先织了密密的情网，又布了浓浓的寄思，竟是不准时间带走一丁点儿她的爱恋。他利用了阿宙的二十年之期，更利用了阿宙对小虾的感情，坚信阿宙一定能发现画轴内的玄机。于是，在斩断了阿宙念想的同时又牵起了光华对他的无穷思念。让这个已长成桂树般美好的女子泪眼中再一次看到了梅树边瞧着她的那个肃黑男子，心痛的无法自己。他就是如此般的男子。将一切都尽握于手中，狠决非常却让无数人舍弃不下只愿用心去追随……

18、最近查邮件的时候，收到天音的回信，天音有了自己的baby当年看《女皇神慧》的时候，谈天音的文笔还没有现在这么好，但是这本《皇后策》真的适合捧着书读一遍又一遍。元天寰，是这世间最强最美的男子。夏初，也是一个好女人。很多人拿这本书和《帝王业》比，但是相比之下，这本书慢慢来读，会让人觉得文字唇齿留香。很多人不喜欢这篇文的女主，但是一个十五岁的女孩子，孤身万里，去嫁一个万年孤独的元天寰，成就他这一生为唯一的奢侈，我们只能心疼，不能强求她十全十美。元天寰比她大十几岁，他们相遇的时候，他已经是成熟睿智铁血杀伐的君王，他已经老尽少年心，又该拿少年如何是好呢？幸好，他给的爱，她懂得。他给的爱，她珍惜。天寰是的父亲曾经说，不是皇帝位选择你，而是你选择皇帝位。因为他是皇帝，所以他很多东西他不能给她，但是他却在力所能及范围内予夏初最多的、最好的。他会给夏初选择，会放手让她飞，但是怕她跌下来，又会准备好柔软的绿草好让她摔下来没那么痛。那一曲骊歌，那一记反间计，行军打仗谋略布局，炎光华绝不输给任何一个男儿汉。炎光华并不是一个天生的皇后，所谓龙凤命，皇后是金枝玉叶，可是站在那样强势的男人面前，看他拍遍栏杆，而她立于中宫。但她，可以为了他，一步一步学习怎样去当一个皇后。故事的最后，他说，君生我未生，我生君已老。她说，不，我们的歌是，南山一桂树，上有双鸳鸯，千年相交颈，欢爱无相忘。

19、这个结局似乎是意料之中情理之中的，天寰一生征战劳心难免会英年早逝了..结局女主也没有再和阿宙在一起也很顺应情理，毕竟爱全给了天寰..真的值得慢慢细品的一部作品，古色古香，而且让人很有代入感，全文看过脑海里能浮现出几个出类拔萃的主角形象和场景..

20、鸳鸯本飞不上桂树，也并非忠贞的动物他给她的，是一个皇帝的爱而她想要给他一个公主的爱也许他们本有别的路可走，可是最终选择的仍是天下

21、这是一本让人害怕想读却不敢再读的书。为什么？因为，故事里一声声爱恋与天下，一句句舍与不舍，一丝丝的情难断……让我如此刻骨铭心，让我即使梦回也仍是那些纠葛……夏初 还是 光华？……无论哪一个，都能让人心折……还有文里那独步天下的男子们，天寰、阿宙、青凤、谢如雅……这些丰神俊逸的男子们，无一不是天下儿女们梦想成为或拥有的人。我想，这本书，在浩瀚无比的图书海洋了，是值得收入个人的小溪里收藏的了。

22、谈天音的文都可以看成是传奇文了，以女性的笔触来书写一个女人及其周围的人的成长。爱恋只能作为一小部分来看。这本前半段会比较轻松，是恋爱的部份，天音的文字还是比较诙谐的。后半段宫廷斗争为主，这时已经不能看成言情文了，是需要边看边思考的。天音文笔很好，喜欢比较严肃的文的可以选来读。

23、看着《女王神慧》一路追过来的。《皇后策》的开头看得我心神荡漾的，只是后来慢慢没有坚持追下去，直到天音后来一口气把结局都贴了上来，才草草看完，依然没了当初的激动。现在在看她的新文《小人通天》，感觉比前两部要写得好，如果能始终如一地保持品质，倒是今年最值得期待的网络小说。

24、追了许久的文，《皇后策》，即使未看到结局，也够激动一阵子了。网络言情小说，多是垃圾，这算是极少的好文之一。第一眼便爱上了她温婉秀气的文字：蜀中风景，如作者所绘，岭色千重、一片绮丽，从此便在心中扎根。虽不能至，心向往之。第二眼便爱上了文中少年：女主夏初，南朝公主，北朝皇后。眼见她从孤苦无依寄人篱下，直至龙飞凤舞、俯瞰青山。三个男人，三种色彩：元天寰是桑色绚烂，少年痴情；上官青凤一如江南青的典雅，名士风流，十年之约，令人唏嘘；男主元天寰，一袭玄色，君王之威，尽在不言。第三眼便爱上了文风大气，细节交织。比起《帝王业》，它多了一分情，少了一分血腥，平添一分浩然之气。且让我摘录一二“那人穿着件飘逸的青夹春衫，衣裳略旧，近乎天际水色。他身材修长，既具有北人伟岸，又不失南方典雅。远望其姿容，犹如朦胧烟春里

绽放的一树清丽夜樱，唯有月光牵萦。近看，他白皙的两颊，已染上了薄醉的风情。他眸子明莹，蕴涵光华。诗意之气，随着他在风中的衣褶飘起，缥缈难即。明明是肉体凡胎，却如踏在莲座上一般，影影绰绰间罩上一层仙家的超然。他经过雏鹤时候，带着醉意轻快的说：“咱们家又来了一个小友，可要对他客气一点。”（夏初初见上官的描写）“与其说这是一个包裹在深黑色锦袍里的青年，不如说是一座等待消融的玄色冰山。他具有旌旗之下郎官那种精干敏捷的身姿。整个人绝没有一点多余，或一点缺憾。五官若以鬼斧凿刻，冷酷而精湛，细节之处，足可以给故事里所描绘的俊人们当作范本他的眼中孩童般清浅水雾，却有一种异常的光彩。当他目不转睛，令人眩晕而恐惧的美。冰雪之城，火红睡莲朵朵燃烧……，他是一道骇人的风景。”（夏初初见天寰描写）说到底，这是一个女孩儿成长的文章。有爱情，有军事，有谋略，有阴谋……从来不喜欢重重斗争的文字和电视，也总是读不懂复杂的故事。这里，只选我乐意见的，比如上官青凤。《皇后策》，绝对不像一般网络文字庸俗。另有两部《不负如来不负卿》和《何以笙箫默》，也是好文，风格不同而已。

25、人物的设置让我想起《梦回大清》大约众星捧月的构架更能满足女生的瑰丽爱情梦幻梦回大清的优点在于将人物置于一波又一波的宫廷斗争中文字部分相对比较平实不至于娇柔到夺了读者对故事本身的注意三大爷的暗涌就够陶醉了皇后策的人物比较巧妙，上官、阿宙、天寰完全是不同的类型，既有小女儿的纯情，也有成熟男人的呵护，还有淡然漂泊之人的守护，一个女人对另一半所有的期盼大约在这三个人身上都有了，情节的推动以南北朝动荡统一之路为线，也算合情合理。阿宙的终身未娶有些不大合理，但好在作者没有俗套的将阿宙和女主凑做堆。结局是很遗憾，容易引得姑娘们傻乎乎地问：为什么呀 遗憾的美在于永留心间

26、看过很多网络小说了，但是最让我感动的还是《皇后策》。柏杨说：“每一个女孩都梦想当公主，每一个女人都想做皇后。”也许正是因为这样，宫廷小说成全了千千万万女孩子的梦想寄托，南朝公主，北朝皇后，同样是公主到皇后的蜕变，但这部作品中的夏初却给了我不一样的感动。她的成长是在淡淡的金黄色桂花中绽放的，有着月光的缱绻和剑气的心酸。元天寰成全了他们彼此生命的奢侈，没有生在帝王家的无奈，他的一生几乎都是肃穆的、尊贵的，她曾经只是父皇最宠爱的公主，但是一切发生了天翻地覆的改变，她唯有心中的《大风》和母亲的玉燕簪，却能唱响余生里绵延不绝的辉煌。她是一个小女人，在深宫是心爱的太一温柔慈爱的家家，她是一棵骄傲的香花树，在外与皇帝并立于天下。她遇到他，一生就注定被改变，南朝的温婉与北朝的峥嵘成就了她，成就了最后的皇后。

27、前两天想再重温《女皇神慧》，却无意中发现了她的新书《皇后策》。看完了以后觉得还不错。但是从小女生的角度来讲，还是觉得遗憾，天寰最后早早的离开了光华，相知相守的时间还是太少了。光华&天寰&阿宙有点像神慧&王览&华鉴容，不过《皇后策》的结局还是让光华生命中只存在了一份刻骨铭心的爱情，算是和《神慧》的不同了吧。这次算是强调从一而终的爱情。

28、因友人的推荐，所以饶有性质的将此书看完。但真正读完之后，不免有许失望之感。总体而言作者文笔不错，对于描写事物外表彰显功力。但个人觉得情节方面还少有欠缺。特别是在把握几个主角的性格上显得火候不足。

29、PS.在前：我只针对作品本身，非作者。大明宫词般的开头，写着写着却成了国内山寨武侠网游的气质。历史观念混乱，我想请问南北朝就有胸衣了吗？？南北朝就开始施行唐朝的官吏制度了吗？？南北朝的隐士还是只会说隆中对的那几句吗？？南北朝的人就会说清朝或者其他朝代名士人的诗句了吗？？南北朝的帝王亲王隐士名门之子都是绝世无双帅到爆的帅哥吗？？为神马出现的人物，十个男人，就有九个帅的睨傲华山之巅？？另外一个也不说不帅，只说长得很凶。我不得不说的是，作者把YY帅哥的才情发挥到了极致。我不得不说的是，作者虽然很努力，但是许多文辞用法错误，看似通顺，实则不通。对于作者辛苦的写作是绝对尊重的，但对于乏味的故事以及YY的文字风格，我真的无话可说了。TTY，我对你没有偏见，只是这个作品，确实太不成熟。网络文学啊。。。要给力啊。ps.过了这么久我才找着一个词儿原来是玛丽苏！玛丽苏啊！

30、我昨晚看完的,到现在心情都很沉重,尤其是结局的时候,一直哭.天寰太残忍拉,如果说爱一个人的方式是让她来殉葬的假话,他这种算是大爱还是自私呢...光华一定很痛苦,自己的儿子会骨肉分离,自己年轻的生命又将走到尾声,不知道她拿起毒酒的一刹那,有没有后悔,有没有害怕,为什么会爱上这样一个男人...一句话,他到底还是不相信她的...题外话,如果读光华在天寰最后弥留之际,配这段背景音乐,前面她一定回忆两人相遇的种种,相知到相爱,最后一切都是一场梦...<http://www.gg800.com/p/251635.htm>

31、我一向喜欢梦想的故事。香花树下，衣袂飘飘，如天神般的男子与女子，誓言铮铮。所求，不过是人生路上、香花树旁一场相知相许，一段成功际遇。毕竟，只为爱情而活，太闷；只为事业而活，

太累。然而，元天寰，在辛劳与孤单中太久，在安邦统一的雄心中难免忧心忡忡，当夏初来到身边，深情以待后，圆满反而无法实现。帝王短寿，强者劳其经脉心骨，弱者则纵欲胡吃，自古如此。人生无法完美，所求不过经历二字。香花树却一直屹立于此，只为千千万万为此奋斗不息的可人们。

32、我承认，我看《皇后策》是因为别人说它有点像《帝王业》，初看的时候，第一人称，乱世逐鹿，的确是有点像的。许多人批评说《皇后策》有BUG，我倒是不熟南北朝的历史，不知道是否真的有BUG，不过既然文笔不俗，无伤大雅的小虫子也就罢了，当成架空文来看，不是更好么？一开始看《皇后策》的时候，直到中段，我也是对炎光华没什么感觉，这个女子，好像很高贵，好像很聪明，但看久了又好像不是那样子，她不过就是一个平凡小女孩有着不平凡的身份罢了，天真、善良。开段的时候也不怎么喜欢元天寰，也不太待见元君宙，一开始的天寰太冷血太无情，君宙太毛燥，总是一腔热血无处可洒似的。上官轶倒是翩翩公子温润如玉，深得我心。可是，随着情节的发展，随着夏初给天寰以身挡刀，这一切似乎来了个一百八十度大转变。在如此慢热的小说和谈不上很是喜欢的人物之间，值得我继续看下去的，倒是元天寰和炎光华之间的种种。到现在其实我也不是很明白到底他们是如何开始爱上对方。一开始针锋相对，变到后来的生死相随，虽说细水长流式的转变，但作者终究没有交代，甚至有时候我会觉得元天寰和炎光华会爱上对方，只是因为别无选择，既然当下只有对方了，就只能珍惜对方相守一生了。直到阿宙对他的小虾吼出那番说话，我才懂了。阿宙说，一直不明白为何夏初变心；阿宙说，因为大哥没有我那么傻；阿宙说，我凡事把你放在首要，所以你不喜欢我。我想，夏初之所以爱天寰，应该是发乎于天寰那骨子里的悲伤，看得她心疼，看得她想守护。阿宙是一颗耀眼的太阳，可是天寰却只是静凉如水的月亮，他是一个皇帝，注定了他不可以要求太多，孤家寡人做很多事情都是身不由己。夏初爱上他，绝对不是一朝一夕的突然变心，而是潜移默化地被天寰慢慢所吸引，天寰逐渐逐渐对她越来越好，她就逐渐逐渐慢慢爱上他，奋不顾身粉身碎骨也无所谓。她不要天寰把她放到第一位，她想天寰把自己放在首要的地方，可是天寰，永远都只会把自己放在最后。因为，元天寰是元天寰之前，他是北帝，之后是光华的丈夫、太一的爹爹，再之后才是自己；可是炎光华是南朝公主北朝皇后之前，她就只是夏初而已。其实看至中段的时候，我也有怀疑，我会觉得夏初对天寰的爱，远远不及于天寰对她的爱。他们吵架了，夏初听了梅树生的话，怀疑起天寰，可是天寰对她却是始终如一。那道遗诏，让我十分的震撼，他让夏初自称朕，他把国家交给她，因为她跟他是不可分离的。可是夏初这样也是情有可原，杀父并非芝麻绿豆的小事，误信谗言偶尔走错一步也是可以理解的，更何况我觉得夏初心底里还是相信元天寰的。庆幸的倒是经过那件事后，夏初终于学习到如何全心全意相信天寰，她说，你不告诉我的，我不问别人，我只听你讲给我知的。天寰是一个值得爱的好男子，他从没有忘记自己的责任，但他总是会在自己能力企及的范围之内，给予夏初最多的、最好的。他会跟夏初选择，会放手让她飞，但是怕她跌下来，又会准备好柔软的绿草好让她摔下来没那么痛。生在帝王之家本来就无真心可言，可他终究是幸运的，找到了爱他如此的夏初，他又怎么会不好好珍惜？他跟夏初说，你不跟我开口要，我就不会给你，夏初从未问天寰拿过他的真心，但他就是把真心真情真意用实际行动献上给她了。有人说光华很弱，我倒是不以为然，那一曲骊歌，那一记反间计，行军打仗谋略布局，炎光华绝不输给任何一个男儿汉。炎光华并不是一个天生的皇后，所谓龙凤命，也只是命罢了。但她，可以为了他，一步一步学习怎样去当一个皇后，她可以学得很好，学得很快，这背后不过就是因为一个爱字罢了。其实一开始并不太喜欢天寰主要是因为他跟光华说的那一番殉葬论，我想那时候的他的确只是为了权谋大局，可是经过那段刻骨铭心的相知相守后，他终究是舍不得她死的。直到最后天寰快死了，看着那壶桂花酒的出现，没有感到丝毫的寒心，只觉得这样的他，把人虐到骨子里去。他知道他去了，他的光华一定会跟着他去，所以他让她在他面前把酒喝下去，生命之路上走得比较长的那一个总是难免伤心，他舍不得她伤心，不想她看着他离开，他宁愿看着她先走。但他又怎么舍得这么自私带她走？她一觉醒来，可他却从此沉睡，经过这番纠缠，她肯定再也不会选择殉葬陪他一起走，天寰这么做，也不过是想夏初好好地幸福下去而已。情之深，情之切，莫过于此。相识相知如梦一场地老天荒却换来生死苍茫不曾悔一世孤寂此生若天边残阳人终散 桃花落尽何处言伤

33、开始是在晋江看这书的，在一堆穿越和耽美题材里翻到这个的时候，很高兴，天音的文字是我很喜欢的那种精巧，可是停更了，于是去了天音的书场。那里起了一座很高很高的楼，是关于皇后策的yy，几位活跃者的神思妙论和故事本身一样吸引，在很长的一段日子里，基本天天去报道的，“滚床单”被大家伙扯得那叫一个欢乐，第一次，一本书带给我这样的开心。在那段和大家一起yy的时光里，想了无数种关于结局的悲喜，虽然知道月无常圆，可总是期望天音能妙笔生花变出一个让所有人

都幸福都开心的好结局的。由于工作原因忙碌了一段时间，再上网时书出来了，也已经吵的不可开交，偶见的片言只语中，结局是自己不想接受的那个。拿到书后，马上看了最后一章，有一刻，真的是难过的，并不觉得是天音无以为继草草收场造就了结局的平淡，原来，故事只是再次明明白白的告诉我们，人生不如意事十有八九，太多时候，怎么挣扎，能维系的永远只有表面的圆满。或者，从一开始，天音就设定了这样的结局吧。

34、小说构思布局还不错，但是部分情节忒离谱，实际上后妃除了见皇帝以外任何男人都需要经过备案、审核、批准、下御旨等一大堆程序以后，包括自己的父亲和兄弟还不能想见就见，旁边要有一大堆侍卫、史官等等，可是为什么她天天能见自己的前男友、蓝颜知己、青梅竹马等三四个暧昧男人？

35、我反复地看这本书。阿宙，那个有着明亮光芒，冠盖满京华的华美少年，他的爱情是每个少女时代所期待的圆满。可是，当东方先生转身成了元天寰的时候，我震惊了。他的虚无缥缈终于沉淀成了蔚蓝色的湖面和玄青的天空。他举重若轻，他冷酷，难以捉摸，他已经不在跪在地板上哭泣，用挣扎的眼睛带给你同等的恐惧，他是强大的，强大到可以在唇边抹开笑容，说，但凡我在，我会庇护你。我会让你成长为足以掌控天下的后。他是天狼孤星，他会伤会痛，会绝然转身。我喜欢夏初这个名字，我喜欢光华公主这个名号，只有光之公主，才能照耀孤寒的苍穹。天寰可以算计，可以疏离，但是他依然是那个把天下抓在手里的人。他有着温润苍山的面容，以及狼一般凌厉和果断的心，更多的时候，他的肩膀是你唯一的依靠。他会活着，他是骄傲而强大的男子。他是那个庇护光之公主的人。他是每一个女子冷静的时候想要拥有的梦想。

36、其实刚读这本书的时候，就得这本书还是还可以的。尤其讲夏初刚入蜀地，刚遇阿宙的时候，蜀地的唯美，时局的动乱以及两个年轻人之间萌发的淡淡情思，都还是不错的。忽然东方琪变成了元天寰，觉得作者还是很有谋局能力的。但是作者的水平到这里只能算是高峰了，夏初入宫后，慢慢就变成了一个让人厌恶的自私的女人。人性的弱点一览无遗。冷血，及时对待自己南国的哥哥和妹妹也丝毫不见亲情，对他们唯一的一点关爱还夹杂着施舍，算计以及厌恶。其实南国太子对夏初真的是没的说的，而夏初却满是鄙视人家。女主自以为自己的好看就成天在那洋洋得意，真让人讨厌。阿宙从来都没有歪心思，一心想对夏初好，从未想染指过江山。然而当元天寰准备封阿宙为皇太弟的时候，她人性的丑恶暴露无遗，居然嫉妒起了阿宙，一心只想着自己的儿子，完全忘记了阿宙的好。而且在女主眼中，那个有残疾的儿子那么那么的优秀，让人感觉那根本就不是一个人，而是一个小怪物。元天寰其实在我心中属于一个模糊的影子，他和夏初一样，真的是一对绝配。自私，冷酷，充满算计。他当初封阿宙为皇太弟的时候，他是真心的吗？还不是想让阿宙为自己的儿子打一下掩护。开始的时候把他描述的有多厉害多厉害，但是每次战役中怎么都感觉他就是一个玻璃娃娃，马上就要死了，都需要阿宙和赵显把他的江山打下来，莫非他只是北国的一个形象代言人？说他对阿宙好，我真没看出来，他对阿宙永远都是充满了无尽的试探和怀疑。最终他和女主一起，彻底的狼狈为奸，都把阿宙逼到了什么地步。而且无缘无故就得病马上死了，让我丈二的和尚摸不清头脑，咋就那么快就要死了呢？但是他死的时候，我就想：该！谁让你不怀好心眼了，活该女主守寡，她那种女人活该守寡。上官轶这个人还是不错的，有头脑有智慧，辨得了是非，明了了黑白。只是从他拜师起，他就被男主算计着他日为自己争夺天下。好不容易爱上一个女人，那个女人却从来没有分一分爱情给自己，却一次次强留他在身边为自己的丈夫争夺天下。还好最后能急流勇退。阿宙是我最喜欢的一个人，那个白马放歌的少年，在蜀地遇到夏初就是他一生的结。夏初说她有过一点点喜欢过阿宙，我不信。但是阿宙喜欢夏初，我是深信不疑的。阿宙从来都没有什么歪心思，从没想过染指江山，却不断地被他最爱的两个人算计着。他的人生也充满了无奈，他深爱的女子被自己的哥哥娶了作妻子，他本不想入庙堂，却被逼一次次奔上沙场用血与泪拼得不属于他的江山。到最后，就连他最心爱的白马也保不住，连他认为最懂他的夏初，也要怀疑要争夺自己儿子的江山，防备而算计着他。好让人心疼的一个人！这本书算是比较长的了，读到中间的时候真觉得这本书是鸡肋，读之无味，弃之却因已读了这么多而可惜。最后结局还是比较满意的，作者终于找到了一点点写小说的感觉。二十年后阿宙放弃了与夏初相见，让元浩晴替自己唱一首《骊歌》，把当年的画交给夏初。这时，心里还是有一点点微微的颤动的。

37、你继续恨朕吧。那些对于朕并不如你所想的那么重要。你如永找不到玉玺，诏书，你只要当朕的皇后，天下依然是你的。朕有许多可以给你，但你自己不争取，朕也不会主动给。朕忽略了你十五岁，只学会了当一个公主，却从没人教育你怎样当一个皇后。从明天开始，你可以慢慢学习去当一国之母。帝国虽然汉化，但胡风犹在。虽雄霸中原，但西面，北面都有潜在的敌人，朕非要征服彻底，才可无忧的取下南方。朕取南方之后，你父母将会被隆重的同葬，你也可以选南方最富

庶的地方作为你的汤沐邑。至于怎样处置他们……可以随你。朕至今无子，最近几年已看淡了，对后宫也疏忽的很。你将来生下皇子固然好，没有也不怪你。天假使帮你，你将作为最尊贵的女人，在朕生命结束前死去。天不帮你，你比我活得长，那你就自己帮助自己，努力在那天来之前，掌握一切你可掌握的东西，包括人心。朕会将你看作与我平等的妻子，不仅让你主内，也许你过问外事。我母亲文烈皇后为了女子之淑德，不妒嫉，不过问朝政。她在父皇生前为其他女人操心，在他崩后，不得不受制于叔王。朕不愿你也一样。朕如果一直无子，以后总要立皇太弟，或者立宗室子继承大宗。不然万一朕死，祖宗基业可能因此混乱。朕三弟都在少年……立宗室子，就要看你。而你也是少年……总之，天若不帮你，你自己又无能，朕驾崩之日，你便殉葬于地下吧。

38、最近几天集中精力看完了小说，总体感觉，作者的优势是年轻，文笔华丽，对自己笔下的人物很有感情，写的很动情；同时战争场面等宏大叙事段落还是不错的，这一点对于年轻的女作者来说尤其难得，我很佩服；缺点是，毕竟年轻，又是女作者，又是古代小说，导致文笔有些造作，啰嗦，有些句子意义空洞，影响了阅读兴趣，同时出现的警句力度不足，情节方面也许是我读得不够仔细，感觉逻辑性弱些，某些地方留有空白。麻烦请看得比较认真的筒靴们帮我回答几个问题：1.琮太子吃梨死掉，是谁害的他？文中有明确交代吗？2：P469，造成皇后已经失宠的舆论，何以见得？就只凭皇帝把她留在洛阳就能说皇后已失宠？3：谢如雅为何同意作光华陪嫁？他来北朝有何目的？4：谁能说清楚敦煌星图究竟有何用处？5：章德皇后和萧植之间究竟有何旧事？萧植死前发现章德留给他的字，什么空穴，什么等君缓缓而来，是什么意思？章德太后的手腕究竟表现在哪些事上？6：萧植以擒到阿宙为由骗光华来南朝，他怀着什么目的，什么计谋？云夫人知道吗？云夫人为何要把南帝骗到军营？又为何要把光华送给南帝？这样做她有什么筹谋？萧植知道她的打算吗？云夫人为何要从萧植手中搞到揽星剑？7：云夫人可以说是个女间谍，那么女间谍应该发挥她的用途，云夫人死的时候，完成了她该完成的重要任务了吗？她死得其所了吗？究竟是谁杀死了云夫人？8：阿宙是怎么得到敦煌星图的？9：沈谧有正面出现过吗？10：P567，杨夫人被老六下毒，有必要吗？杨夫人是六的亲生母亲吗？11：P592阿若有什么机会能在炎全内衣上给光华留言，让她注意内宫？12：李茯苓被作者设计在昭阳殿中被烧死，请问这样设计这个女配角的结局有什么意义？13：最后再问下，光华作为一个心智尚幼的小姑娘，有何魅力能出场不久就让成熟睿智飘逸胸怀天下（起码书中这样定位上官的）的上官动情？其实还有好多细节，也许是没好好看，感觉读起来有些断裂。希望对此书情节非常熟悉的朋友给予解答，感谢啦！同时支持天音继续写下去！

39、在大批网络小说充斥整个图书市场的时候，想找到一本如此淡雅而有恢弘气势的小说还是很难得的。高中时候看过的网络小说不算少，而在经年之后拿起再看依旧能禁得起推敲，还会引得我会心一笑的书却少之又少。买了实体书，封面不是甚和我意，有些落套的俗气，皇后不是披金戴银的华贵而应该是如桂花树般的大气与神韵，喜欢光华是因为她可以将少女情怀与真正的要与橡树比肩的爱情分开，毕竟天寰那样的男人是要有勇气的女人才会去爱的。天音带给我们的每个人物都好像是可以从古老的绢画中一一寻出让我们细细品味。结局有很多人不喜欢，可是人生就这样不是所有的故事都可以有圆满的结局，不过至少他们生命的一段奢侈带给我们的是一段传奇。

40、其实这本书故事情节很简单，起码比那些为虐而虐的书简单太多，虽然有些不足，但是看在这是第一本评论并且一直念念不忘的份上，还是五星好评吧！这本书不只是情感，还有权谋，虽然有些。。弱，还有青春？？或许作者的意思是女主和男二的成长吧，关于男主为啥喜欢女主文中没有交代清楚，但二人之间的感情还是蛮感人的，也不是那种没有爱情就寻死觅活的人。最喜欢这本书的原因应该是人物性格的塑造吧，男主真是风华绝代的人物，虽然有些短命。。。。作者文风和文笔都很好，很有意境和画面感，起码我这个看书很快的人对于桃花树下定格的一幕一直念念不忘虽然这个人面貌有些粗犷哈，但是在我心中这种王者之气和一席白衣这本书的背景应该是南北朝时期，实际上的鲜卑人或者匈奴人应该没有这么。。。。帅气，可见风华绝代的男主的标配一定包含容貌。。。。

41、记忆是神奇的东西，你念得多，记忆就会不断的加长。因此有的人，对于几天的邂逅，都可以用上后半生来回味。过于美好的，或过于痛苦的记忆，最好都避免去想，因为它们不知不觉中就会偷走你的生命。最美的女人，就像一棵长满芳香蓓蕾的花树。当一朵花凋落，下一朵已经绽放了，因此她永远是充满香气的。“其实人永远可以年轻，初次变老，大概是丢失了理想的时候吧。而你始终是有理想的，怎么会老呢？”如果风儿能够传信，我夏初，愿意直面天寰。告诉他：我不会因为你是皇帝而爱上你，我不会因为你是绝美男人而爱上你，我不会因为你是最强势的而爱上你，我也不会因为给你给我荣耀和天下而爱上你。我爱的人，因为我爱他，他就胜过

皇帝，当你爱上日光，当你爱上花，纵然万物有灵，你依然不能肯定它们是否感觉到你，但你在温暖的日光中，你在美丽的花旁，你依然会感到幸福。有人爱着一个人，而那人爱着其他人，每个人的付出，未必能得到相等的回报。但是谁又能慨叹命运无常？一切是心甘情愿的。这就是真实的爱，没有计较，没有清晰的起点，也没有确定的终点。他在我眼里就成了绝美男子，我会帮他变得强势，哪怕永远做不到最强。而我因为爱他，会得到超过荣耀和天下的东西。那才是，一个公主的爱。没有伤疤的幸福，本来就是不深的。

42、说真的，这不是我看过的最令人回味的书。但是我不得不承认，它的确让我回味了一段时间。不知道确切的原因，可能是他们都没有完整的爱，所以才让我这么感怀！君生我未生，我生君已老君恨我生迟，我恨君生早君生我未生，我生君已老恨不生同时，日日与君好我生君未生，君生我已老我离君天涯，君隔我海角我生君未生，君生我已老化蝶去寻花，夜夜栖芳草或许，每个女人都会有那份怜爱的心，有人说，怜爱是爱情的最高境界，如果没有遇到北帝，抛开赵王的身份，小虾会和啊宙会爱下去，但是自从遇到北帝后，听他诉说的孤独万年，那坚强背后孤影的脆弱，心生犹怜，你可以说是女人的天性，更何况是这么优秀的人。只是他鲜有露出脆弱，鲜有对爱的真情流露。因为他是帝皇，要不断地强大，坚强。不是他选择的，是他必须的。所以他的爱，注定也要带上皇家的色彩。这一生，爱不够完整，却极其深刻。

43、现在很多的网络小说，仔细一读内容都很相近，没有文学的感觉。这本书写的很跌宕起伏，是一本架空的文，还是有一些内涵的，描写的人物性格鲜明，故事情节引人入胜。没有那些搞笑的对白，也没有现在流行的穿越，比较有内涵，个人认为在言情小说中属于上上之作！

44、只喜欢第一部，蜀州的溪流，石竹花下的爱情，走马放歌的少年。脑中总存在一幅意象，那是少女夏初，小乞儿的装扮，在入蜀高高的关隘下，抬头的背影。那是新鲜的，流浪者的背影。出蜀之后，总觉得刻意。因为阿宙这样的少年来得珍贵吧，所以，虽然作者写得刻意，流于表面，还是因为这书喜欢了巍峨天皇的这支词，亦觉得，已是对这书最好的总结。

45、他是万年孤独，他是天狼星照耀的战神，喜欢他，喜欢天寰，喜欢的透骨，究竟是怎样的男子，能有如此的魅力。天寰，他有豪气盖云天，也有柔情绕指柔，他的眼中有天下江山，也有夏初——那是他一生的奢侈，喜欢他们的爱情令人痛心。他们彼此相爱，却掩盖在战争与朝堂之上。两个人宫的誓言，最后一人独赴黄泉，一人孤单留人间。帝王爱断人肠。梅花，那是他父亲的爱情，而桂花才是真正的他们之爱。心有灵犀，心心相印，爱入骨髓，所以掩藏的更深。他的一生短暂却永远留在夏初的心里。他的一生留给了南北统一大业，最终他却告别了这个世界。玄鹏时他潇洒走江湖，布局四川，终成一片河山，继而邂逅夏初，也让他这个注定万年孤独的老男人不再孤独。他给阿宙机会，放他和夏初而去，他也给上官机会，送孙照与他，送他和夏初机会，可是注定属于皇后的玉燕又将夏初送回。变回元天寰，他也恢复了冷酷本性，对于少女夏初他对待的近乎无情，为了江山他也能利用亲情与忠心。但因为生命中有了夏初，因为黄金凤龙的重逢，他们的爱情也改变了他。他知道夏初的心里江山，就亲自教她，也给她机会让她圆梦。初次相见时夏初无意说过，喜欢去玉门关外看看孤烟落日，他记住了，也真的办到了。他说夏初像洛阳的牡丹，也亲自带她去看。在夏初为难的时刻他也能从天而降，对于夏初让他把皇后玉燕给别人，他十分震怒，因为那是他们的爱情信物。每次似乎他对夏初利用之心昭然，可是那是他压抑的爱呀，他也知道生命弥留之际才容许自己的宠溺。喜欢这样的男子，不失潇洒，不失雄心，不失柔情.....

章节试读

1、《皇后策》的笔记-第1页

不是很喜欢这种张得倾国倾城，又有一堆帅哥才子默默呵护的女主……

2、《皇后策》的笔记-第81页

真係好兴阿，古代D人点解會咁open阿，同人都唔係好熟，就上床，仲要走难係山洞，我真係接受唔到嘢，仲要個男唔係男主角，仲有我好憎佢，点解個女主角會係咁嘅反应，我死都唔信會阻止唔到只禽兽阿，初夜就梗係俾男主角啦，点解會吻咗一阵就要上床，使唔使阿，真係激死人

3、《皇后策》的笔记-第1111页

文笔一般。前几卷甚至不少段落让人笑出声来。但是如果不计较那些历史逻辑的错误。仅就内容来说。从中前期起，思路和表达就变得越来越成熟了。到后期很抓人心。不算是辞藻华丽的小说，但是对情感的描述很到位。从头至尾，一直有一股“隐忍”的感觉贯穿所有人的生命。很多片段，心痛至极。

4、《皇后策》的笔记-第100页

时空背景倒没什么好深究的，作者的行文构架比较大，对人物外貌描写基本都是在堆砌辞藻，几个男性都美得不得了，女主的很多想法都很雷，大框架是构建的不错，文风有点奇怪，白话文和文言文混在一起的样子，看着很脱力，很多时候不懂作者到底想说些什么。哎，总之就是做一个玛丽苏，好累（雷）

5、《皇后策》的笔记-第1页

不知道这本书为什么评价这么高。不得不承认，这个作者写书一向很用心。但这本看着这么累，却不能让人心潮澎湃的书实在抓不了人。看完卷一，弃文了、、、

6、《皇后策》的笔记-末章

流泪看完最后的最后... 帝临终不愿臣弟相见，共赴黄泉的揪心，20年后的皇后墨... 天寰那样的帝让人心痛，如初冬的寒冷，忘不了秋的动人。故事张弛有度，随着故事情节的推进，爱情，兄弟情，师兄情，爱子之情，似爱非爱的友情，这些情爱与那帝王家的无奈心计交织缠绕，最终的结局如那落桂，花落满地，馨香韵人。很久没有读到如此恻人心扉的书了，流完泪，余情未尽。

7、《皇后策》的笔记-第70页

试问人生能有几个春天？

在夏初初遇阿宙时，我还未熟悉此少年，依恋他的温暖。然后，温润明智的上官来了，对夏初生闷气，道自己性子不会屈己以与人为善；以及后来，听闻夏初被困军营，就决绝地孤身前往，傻傻地直向元天宙要人；再之后在师兄面前抹涕流泪，却对夏初遮掩委屈。以上说着、记着、爱着的，是对小说常塑造的纯白的云端君子而言，上官还不够完美之处，但依我看，完美的人，他没有不完美呀，就完美了吗？

《皇后策》

看到小说的十分之一处，都快觉得看破红尘了。感情是要经历苦难培养出来的，但是如果面临更巨大的障碍，放弃也是明智的选择，譬如夏初和阿宙；即使是对一个人产生伴随一生一世的想法，也可以随着动态时势而抛却，或上官还不是第一个这样的人。不是对女主情商的讽刺，而确实是对爱情本身存在意义的质疑。

作者笔力不错，让我较快地把对阿宙和青凤的心扉摆得跟大宅门一样正了。喜欢阿宙的什么呢？对上官三夺其物之说应对得好，也透射其与人的魅力；索吻的霸道，投我所好的一类型==。

在我早知男主不是上官，后欢喜上揣测中的男主对象阿宙时，读到书的十分之一，又让我华丽地直觉男主另有其人。作为观者，我已经不忍心女主负那么多美好的男子了。心累了，不想再看了。自以为自不切实，变相追求完美，还是偏执的男主控，有那么的一瞬间，感觉光看着，自己都不想爱了。

8、《皇后策》的笔记-第200页

实话说，这本书很长，看的时候也很累。

只是看到天寰利用自己东方琪的身份一举夺下四川，觉得很不可思议，但是又放任自己不去细想，把天寰这个男人想象得完美到极致。

网络文学当然有不足之处，但是太深刻的书读起来太累，太肥皂的书读起来太无趣，小说给了我们充分歪歪的空间。

《皇后策》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